

标段编号：2504-440305-04-01-419644001002

#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西丽同富裕工业城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12日

# 投标报价

## 投标函

## 投标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为确保贵方招标项目西丽同富裕工业城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设计）招标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加强与贵方长期友好合作，我方作为投标人，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并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郑重承诺如下：

1、经分析研究，结合我方实际情况，我单位愿以109.38 万元（按照前附表规定报价方式填写）结算，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签认的合格工程量经审计部门审计后进行计算。（投标人填写）

2、我方同意所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投标保证金将均被没收；由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金额的，贵方有权依法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4、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设计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5、按规定完成设计合同中所约定如下全部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一致）：本次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及 BIM 技术应用（配合项目设计阶段 BIM 相关报批报建）等全过程设计服务工作，本招标工程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上述设计内容可能有增减，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委托人提出的变更的要求，并按变更调整设计范围及内容。

6、我方将配备与招标公告和投标文件共同约定相一致的项目组主要设计成员。详见《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 6）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 7）。我方一旦中标，则在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时，须事先征得贵方批准同意。我方若因非正当理由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且我方投标文件已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酌减设计费，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7、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主要承诺事项：

如承诺将中标金额的      / % 依法分包给满足条件的中小企业等。

8、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任何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围标等不法行为。否则，我方甘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设计合同、记录不良行为、暂停参加建设工程投标资格等处理；我方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接受刑事责任追究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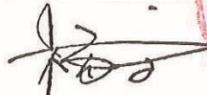
9、如果违反本投标函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 (2) 履约评价评定为良好及以下；
-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的不良行为记录或行政处罚。

10、除非贵我双方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我方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条款的有效组成部分。

投标人（纸质文件加盖单位公章）：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单位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二区 42 号楼

邮政编码：100070 电话：0755-83948326 传真：0755-83948326

2025 年 05 月 07 日



其他：投标人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参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单位名称）的 西丽同富裕工业城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设计（项目名称）招标投标活动，工程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027 人，营业收入为 16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30000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 行业的大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05 月 07 日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 1、同类业绩

### 投标人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工程规模与工程内容	工程地址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设计开始设计时间	设计结束时间日期
1	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设计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p>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位于南山区粤海街道街道，包含规划一路、规划二路、规划三路3条城市支路，具体情况如下：</p> <p>(一) 规划一路起点接学府路，终点至白石路，总长约536米，为城市支路，红线宽15-19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20km/h。</p> <p>(二) 规划二路起点接规划一路，终点至规划三路，总长约196米，为城市支路，红线宽12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20km/h。</p> <p>(三) 规划三路起点接学府路，终点至规划一路，总长约256米，为城市支路，红线宽12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20km/h。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交通、给水、雨水、污水、燃气、电力、通信、照明等市政管线工程。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匡算5323万元</p>	深圳市南山区	124.34	2024.09.27	2024.09.27	至今
2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整治内容包括南山区内49条现状道路，包括：南山街道	深圳市南山区	787.03	2024.05.29	2024.05.29	2025.05

	“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设计		<p>的南光路、新园路、顺富街、北头二街；南头街道的马家龙一街、金鸡路、红龙街、关口二路、同乐村二街、南侨路、南头城社区文化街；蛇口街道的花果路、湾厦路、渔一街、石云路、蛇口老街、公园南路、南水步行街、岸湾八街；粤海街道的创业路、正康路、科创二路、科智西路；沙河街道的红树街、石洲北路、侨发路、侨航路、沙祥街、桃蹊街、侨北二街；桃源街道的高发科技园西路、仙科路、高发科技园一路、塘朗西路、悦祺白街、岭仔路；西丽街道的高新北六道、科技北三路、朗康路、朗坪路、朗松路、南天路、王京坑路、大磡商业街、新光路、科技北一路、丽新路、工业一路（西丽大磡）、麻磡南路。整治内容包括优化机动车道空间，开放路侧绿化带，建筑退界空间一体化设计，完善交通设施，优化雨水系统，完善路灯设施，更换老旧、破损人行道铺装，因地制宜建设自行车道等。</p>					
3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p>项目整治内容包括南山区内 22 条现状道路，包括：招商街道迎涛路、月华路；粤海街道文心一路、海德四道、兰月三街、</p>	深圳市南山区	237.84	2023.9.5	2023.9.5	2024.05

	整治示范 工程项目 设计		高新南二道；桃源街道活泉一街、科研环路、南科二路；南山街道沿山路、荔林路、兴工路；蛇口街道工业八路、招商东路、后海大道、蓝天路、东角头路；西丽街道创研路、高新北四道、高新北五道、郎丰路、高新北三道。整治内容包括优化机动车道空间，开放路侧绿化带，建筑退界空间一体化设计，完善交通设施，优化雨水系统，完善路灯设施，更换老旧、破损人行道铺装，因地制宜建设自行车道等。项目总投资约 11401 万元。					
4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工程设计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深汕管理局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主要是对年“四好农村路”项目主要是对通村道路、农村公路等道路进行破损路面修复、水泥混凝土路面拓宽改造、沥青罩面、砂石路硬化等维修整治，有条件路段设置机非分离、中央隔离带（栏）、硬路肩、排水系统、绿化景观、人行道等慢行系统，对隐患桥梁拆除重建、维修加固，对隐患边坡进行加固整治，对道路沿线标志标牌标线等交安设施进行完善，并根据实际和规范要求增加或调整的其他相关内容。项目总投资约 8281.34 万元。	深汕特别合作区	324.396	2023.5.25	2023.5.25	2023.08
5	南海大道	深圳市南	项目南接望海路，北	深圳市	1263.03	2023.3.1	2023.3.1	2023.10

	(港湾大道-东滨路) 改造工程设计补充协议二	山区建筑工务署	接东滨路，道路全长约 3.819 千米，为城市主干道，双向六车道，红线宽 30 至 60 米，设计速度 40 至 50 千米/小时。项目建设范围沿线包括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绿化带及相关市政管线，华明路路口，不包含四海站、工业六路站、海上世界站三个地铁站点所在区域的中间四车道及其地下市政管网（由地铁集团负责建设）。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岩土、交通、绿化、园建、给排水、电力、智慧、燃气、电力迁改、通信迁改等工程。	南山区				
--	------------------------	---------	---	-----	--	--	--	--

注：需附证明材料

1、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设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7-440305-04-01-145161001001

标段名称： 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4.34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7-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29

查验码： JY2024082302401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 2024S439SJ001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项目设计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 计 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合同设计人由发包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3. 建设规模：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位于南山区粤海街道街道，包含规划一路、规划二路、规划三路 3 条城市支路，具体情况如下：

（一）规划一路起点接学府路，终点至白石路，总长约 536 米，为城市支路，红线宽 15-19 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20km/h。

（二）规划二路起点接规划一路，终点至规划三路，总长约 196 米，为城市支路，红线宽 12 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20km/h。

（三）规划三路起点接学府路，终点至规划一路，总长约 256 米，为城市支路，红线宽 12 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20km/h。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交通、给水、雨水、污水、燃气、电力、通信、照明等市政管线工程。

4.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匡算 532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414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786 万元，预备费 394 万元。（深南发改批〔2024〕133 号）

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二、设计范围、设计阶段及设计服务内容

1. 设计范围：根据发改、规划等政府部门意见确定或认定的建设范围内所有专业工程的设计。以及与项目建设范围外市政管线（水、电、燃气、通信等）的接口设计和道路接口（或连接段）衔接的设计。

2. 设计阶段：包括方案设计（含方案调整和深化）阶段；初步设计阶段（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

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服务阶段。

3. 设计服务内容：设计人承担本项目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需勾选）：方案设计（含方案调整和方案深化）、初步设计（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BIM 技术应用（提供设计各阶段 BIM 成果，不予计费）、报建配合、设计变更、施工配合及竣工验收配合、结（决）算审计配合等。

具体设计服务内容如下：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BIM 技术应用（提供设计各阶段 BIM 成果）、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全过程设计服务工作，本工程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上述设计内容可能有增减，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委托人提出的变更的要求，并按变更调整设计范围及内容。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将合同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进行另行发包，设计人不可有异议，相关费用根据本合同约定从本合同价款中扣除。

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范围和内容在工程实际实施过程中可能有增减，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调整要求，设计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设计人需承担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以及因各种原因而造成的增补缺漏项和因需求调整导致的多次调整工作。另须充分考虑现场条件，并在设计中体现（如苗木迁移或砍伐、地下构筑物拆除、硬化地面破除及恢复等）。

### 三、设计周期（设计工期）

1. 方案设计阶段：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2. 可行性研究咨询及报告编制：合同签订后 7 日历天内完成（暂定）；（适用于包含此项工作的合同；若本合同不包含此项工作则划斜线）；
3. 初步设计阶段（含概算）：上一阶段成果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不需批文的，需要发包人核查同意） 35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4. 施工图设计阶段：上一阶段成果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不需批文的，需要发包人核查同意） 55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5.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完成结（决）算（含审计）。期间乙方需配合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负责竣工图审核及签章、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等工作。
6. 具体时间安排如有变动，由双方协商确定。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 四、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肆万叁仟肆佰元整（¥ 1,243,400.00 元）  
本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

2. 签约合同价组成、计取、支付、结算及调整，详见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约定。

####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1（设计阶段）：李庄庭；联系电话：13430603326

发包人代表 2（施工阶段）：蒋翼飞；联系电话：0755-26669311

设计人代表：刘惠娟；联系电话：15899860176

双方保证，上述人员拥有授权代表资格。

任何一方授权代表的变更应事先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授权代表签署的文件资料视为无效。

####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整体合同文件：

- (1) 说明；
- (2) 协议书；
- (3) 通用条款；
- (4) 专用条款；
- (5) 补充条款（如有）；
- (6) 专用条款附件
- (7) 中标通知书；
- (8) 招标文件及其补遗；
- (9)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10) 标准、规范、规程及有关技术文件、发包人设计指引；
- (11) 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原始资料及发包人要求；
- (12) 发包人和设计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补充协议、洽商、约谈记录、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设计人承诺具备并持续保有本项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法定工程设计资质（含资质等级要求），设计人承诺其所指定承担本合同相应工作的设计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从业人员的资格要求。若合同履行期间发现设

计人不具备上述承诺资质，则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八、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在不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规定及招标文件的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十、责任的期限

设计人与发包人双方的责任与义务期限为合同约定的时间范围（专用条款 3.1.16.3（5））。但设计人对本合同工程的设计质量的责任则是设计使用年限内的终身责任。

### 十一、合同份数

设计人为非联合体：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设计人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设计人为联合体：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发包人执正本壹份，设计人联合体牵头单位执正本壹份。副本按联合体成员每家执贰份印制。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设计人：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22604658T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	账号：1100 1098 6000 5600 0169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签订日期：            2024 年 9 月 27 日         </div>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丁二忠 13724335015

组  
有  
同  
设

(3) 设计人有义务与施工单位、施工阶段 BIM 实施顾问服务单位就本项目 BIM 实施工作进行对接。(适用于要求做 BIM 设计的项目)

(4) 设计人应参与水、电等各系统的调试及设备系统联调, 及时解决设备调试中出现的与设计有关的技术问题; 参加项目的各项工程验收, 并按有关规定签署验收意见。

(5) 设计人应及时处理现场设计变更, 向发包人提交经修改或补充的设计文件, 以满足施工要求。

### 3.1.13.3 其他条款

(1) 若发包人按政府要求将项目移交关联单位或第三方建设的, 设计人应向接受项目移交的发包人关联单位或建设单位履行合同义务, 并与发包人、关联单位或第三方建设单位签订“权利义务转移协议”。

(2) 在设计及施工配合过程中, 设计人应充分尊重和理解发包人及其聘请的咨询公司(如果有)对设计提出的意见与要求, 如无充分的否定理由, 则应予以满足。

(3) 设计人应根据工程设计需要开展科研实验, 提供相应的设计条件及参数, 以满足有关国家技术规范 and 发包人提出的技术要求。

(4) 合同双方如发生争议, 此争议不影响设计人的正常设计与服务。

(5)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结(决)算审计工作完成为止, 但对涉及本项目的图纸变更、图纸加晒及其他相关技术提供终身服务。

(6) 项目过程中及竣工后, 设计人应配合申报本项目设计奖项(如有)。

##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姓名、执业资格及等级、注册执业证书编号、联系方式: 陈红庆、职称等级: 道路桥梁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编号: (2013) 1119006、联系方式: 13682309231

项目负责人被授权范围: 全权负责本项目的设计工作, 代表设计人行使本合同约定的各项设计人权利, 并代表设计人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设计人义务。

3.2.2 设计人需要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应提前 30 天书面以公文形式通知发包人, 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 否则不得更换。

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应承担违约责任: 20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

设计人在一年的时间内出现两次及以上次数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应承担违约责任: 20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

3.2.4 设计人应在收到书面更换通知后 15 天内, 更换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应承担违约责任: 5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

## 19. 争议解决

19.1 合同当事人约定争议解决方式为：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可向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遵守其根据法律所做出的裁判。

### 附件 1：项目投入设计人员安排表

姓名	出生年份	专业	学历	单位职务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职责
陈红庆	1980	路桥	研究生	设计总工	路桥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项目负责人
丁二忠	1973	道路交通	本科	深圳设计分公司负责人	路桥 高级工程师	/	技术总工
刘惠娟	1986	路桥交通	本科	专业设计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	/	现场代表//路桥交通专业负责人
刘达华	1992	市政工程 (路桥交通)	本科	专业设计师	市政 工程师	/	道路交通 专业技术人员
杨合华	1994	市政工程 (路桥交通)	本科	专业设计师	市政 工程师	/	道路交通 专业技术人员
姚晓媚	1993	给排水	本科	专业设计师	给排水 工程师	/	给排水 专业负责人
夏微	1975	电气	本科	专业设计师	电气工程师	/	电气 专业负责人
贺维	1990	园林	专科	专业设计师	园林工程师	/	园林绿化 专业负责人
张毅	1989	路桥//造价	本科	专业设计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造价 专业负责人
符范涛	1994	路桥	本科	专业设计师	路桥 工程师	/	土木工程 专业技术人员
常娜	1994	给排水	本科	专业设计师	给排水 工程师	/	给排水 专业技术人员
姜永顺	1980	给排水	专科	专业设计师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	给排水 专业技术人
黄天霞	1984	电气	本科	专业设计师	电气 高级工程师	/	电气 专业技术人

2、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设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1-440305-04-01-681252001001

标段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787.03万元

中标工期：根据招标文件及业主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3-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4-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4-29

查验码：213919524854409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2024S435SJ001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设计合同 (方案设计除外)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  
(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  
(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设计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PC-SJZX309J-CE-000436

正本

合同编号: 2024S435SJ001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设计合同 (方案设计除外)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  
(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  
(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设计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合同乙方由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3. 建设规模： 项目整治内容包括南山区内 49 条现状道路，包括：南山街道的南光路、新园路、顺富街、北头二街；南头街道的马家龙一街、金鸡路、红龙街、关口二路、同乐村二街、南侨路、南头城社区文化街；蛇口街道的花果路、湾厦路、渔一街、石云路、蛇口老街、公园南路、南水步行街、岸湾八街；粤海街道的创业路、正康路、科创二路、科智西路；沙河街道的红树街、石洲北路、侨发路、侨航路、沙祥街、桃蹊街、侨北二街；桃源街道的高发科技园西路、仙科路、高发科技园一路、塘朗西路、悦祺白街、岭仔路；西丽街道的高新北六道、科技北三路、朗康路、朗坪路、朗松路、南天路、王京坑路、大磡商业街、新光路、科技北一路、丽新路、工业一路（西丽大坳）、麻磡南路。整治内容包括优化机动车道空间，开放路侧绿化带，建筑退界空间一体化设计，完善交通设施，优化雨水系统，完善路灯设施，更换老旧、破损人行道铺装，因地制宜建设自行车道等。

4. 投资规模： 项目总投资匡算 43107 万元

5.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设计范围、设计阶段及设计服务内容

1. **设计范围：**根据发改、规划等政府部门意见确定或认定的建设范围内所有专业工程的设计。以及与项目建设范围外市政管线（水、电、燃气、通信等）的接口设计和道路接口（或连接段）衔接的设计。

2. 设计阶段：除方案设计外的其余设计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阶段（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服务阶段；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

3. 设计服务内容：设计人承担本项目除方案设计外的其他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需勾选）：  
初步设计（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BIM 技术应用（提供设计各阶段 BIM 成果）、报建配合、设计变更、施工配合及竣工验收配合、结（决）算审计配合等。

具体设计服务内容如下：除方案设计外的其余设计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将合同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进行另行发包，设计人不可有异议，相关费用根据本合同约定从本合同价款中扣除。

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范围和设计服务内容工程实际实施过程中可能有增减，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调整要求，设计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设计人需承担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以及因各种原因而造成的增补缺漏项和因需求调整导致的多次调整工作。设计人在设计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现场条件，并在设计中体现（如苗木迁移或砍伐、地下构筑物拆除、硬化地面破除及恢复等）。

### 三、设计周期

1. 可行性研究咨询及报告编制：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适用于包含此项工作的合同；若本合同不包含此项工作则划斜线）

2. 初步设计阶段（含概算）：上一阶段成果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不需批文的，需要发包人核查同意）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3. 施工图设计阶段：上一阶段成果（指项目方案设计成果）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不需批文的，需要发包人核查同意）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4.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完成结（决）算（含审计）。期间乙方需配合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负责竣工图审核及签章、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等工作。

5. 具体时间安排如有变动，由双方协商确定。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 四、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柒佰捌拾柒万零叁佰元（¥7,870,300.00 元）。

本签约合同价为本项目设计服务费用的暂定价。

2. 签约合同价组成、计取、支付、结算及调整，详见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约定。

####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1（设计阶段）：钱越康；联系电话：1372370960

发包人代表 2（施工阶段）：李有荣；联系电话：13825241788

设计人代表：杨合华；联系电话：189 3889 3753

双方保证，上述人员拥有授权代表资格。

任何一方授权代表的变更应事先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授权代表签署的文件资料视为无效。

####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整体合同文件：

- (1) 说明；
- (2) 协议书；
- (3) 通用条款；
- (4) 专用条款；
- (5) 补充条款（如有）；
- (6) 专用条款附件
- (7) 中标通知书；
- (8) 招标文件及其补遗；
- (9)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10) 标准、规范、规程及有关技术文件、发包人设计指引；
- (11) 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原始资料及发包人要求；
- (12) 发包人和设计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补充协议、洽商、约谈记录、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设计人承诺具备并持续保有本项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法定工程设计资质（含资质等级要求），设计人承诺其所指定承担本合同相应工作的设计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从业人员的资格要求。若合同履行期间发现设计人不具备上述承诺资质，则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八、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在不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规定及招投标文件的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十、责任的期限

设计与发包人双方的责任与义务期限为合同约定的时间范围（专用条款 3.1.16.3（5））。但设计人对本合同工程的设计质量的责任则是设计使用年限内的终身责任。

## 十一、合同份数

设计人为非联合体：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副本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设计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

设计人为联合体：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设计人联合体牵头单位执正本 壹 份。副本按联合体成员每家执贰份印制。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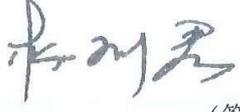


(盖章)

设计人：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	账号: 1100 1098 6000 5600 0169
签订日期: 2024 年 5 月 29 日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丁二忠 13724335015



(2) 设计人应积极主动地进行与设计有关的内、外协调工作，做好与发包人、监理单位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包商、设备和材料供应商、政府相关管理部门等单位的协调配合工作。包括协助发包人进行施工、材料、设备等招标工作，并及时向发包人提供技术要求、技术参数和招标图纸；在不同阶段对本项目的设备选型、设备系统、主要材料等的统一性进行协调，对整个工程最终的总体效果负责；协助发包人进行材料、设备定货，及时解决设备定货中出现的与材料和设备有关的技术问题等。

(3) 设计人有义务与施工单位、施工阶段 BIM 实施顾问服务单位就本项目 BIM 实施工作进行对接。（适用于要求做 BIM 设计的项目）

(4) 设计人应参加项目的各项工程验收，并按有关规定签署验收意见。

(5) 设计人应及时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向发包人提交经修改或补充的设计文件，以满足施工要求。

### 3.1.16.3: 其他条款

(1) 若发包人按政府要求将项目移交关联单位或第三方建设的，设计人应向接受项目移交的发包人关联单位或建设单位履行合同义务，并与发包人、关联单位或第三方建设单位签订“权利义务转移协议”。

(2) 在设计及施工配合过程中，设计人应充分尊重和理解发包人及其聘请的咨询公司（如果有）对设计提出的意见与要求，如无充分的否定理由，则应予以满足。

(3) 设计人应根据工程设计需要开展科研实验，提供相应的设计条件及参数，以满足有关国家技术规范和发包人提出的技术要求。

(4) 合同双方如发生争议，此争议不影响设计人的正常设计与服务。

(5)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结（决）算审计工作完成为止，但对涉及本项目的图纸变更、图纸加晒及其他相关技术提供终身服务。

(6) 项目过程中及竣工后，设计人应配合申报本项目设计奖项（如有）

##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姓名、执业资格及等级、注册执业证书编号、联系方式：陈红庆、职称信息：道路桥梁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编号：（2013）1119006、联系方式：136 8230 9231

项目负责人被授权范围：全权负责本项目的设计工作，代表设计人行使本合同约定的各项设计人权利，并代表设计人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设计人义务。

3.2.2 设计人需要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 30 天书面以公文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否则不得更换。

未经发包人同意，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承担违约责任：20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

附件 1：项目投入设计人员安排表

姓名	出生年份	专业	学历	单位职务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职责
陈红庆	1980	路桥	研究生	设计总工	路桥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 工程师 (道路工 程)	项目负责人
丁二忠	1973	道路交通	本科	深圳设计分公 司负责人	道路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杨合华	1994	市政工程(路 桥交通)	本科	专业设计师	市政 工程师		现场代表//道路 交通技术人员
刘惠娟	1986	路桥交通	本科	专业设计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		道路交通负责人
姚晓媚	1993	给排水	本科	专业设计师	给排水 工程师		给排水负责人
夏微	1975	电气	本科	专业设计师	电气工程师		电气负责人
贺维	1990	园林	专科	专业设计师	园林工程师		园林负责人
张毅	1989	路桥//造价	本科	专业设计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 造价工程师	造价负责人

3、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设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1-440305-04-01-723275002001

标段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37.84万元

中标工期：以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7-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8-21



查验码：459491347861900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正本

合同编号：2023S421SJ001

PC-SJZX309J-CD-000610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设计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设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工程概况：项目整治内容包括南山区内 22 条现状道路，包括：招商街道迎涛路、月华路；粤海街道文心一路、海德四道、兰月三街、高新南二道；桃源街道活泉一街、科研环路、南科二路；南山街道沿山路、荔林路、兴工路；蛇口街道工业八路、招商东路、后海大道、蓝天路、东角头路；西丽街道创研路、高新北四道、高新北五道、郎丰路、高新北三道。整治内容包括优化机动车道空间，开放路侧绿化带，建筑退界空间一体化设计，完善交通设施，优化雨水系统，完善路灯设施，更换老旧、破损人行道铺装，因地制宜建设自行车道等。

1.4 工程投资额：项目总投资约 11401 万元；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设计阶段和设计内容

除方案设计外的其余设计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具体内容见专用条款约定。

###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3.1 方案设计阶段：      /      ；

3.2 初步设计阶段：甲方下达任务通知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具体时间根据招标人安排）；

3.3 施工图设计阶段：上一阶段成果确认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

3.4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3.5 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 四、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设计费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237.84 万元（大写：贰佰叁拾柒万捌仟肆佰圆整），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7.1、7.2；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

####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5.2.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5.2.2 合同协议书；

5.2.3 合同专用条款；

5.2.4 合同通用条款；

5.2.5 中标通知书；

5.2.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5.2.7 投标书及其附件；

5.2.8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 合同附件：

5.3.1 中标通知书；

5.3.2 设计合同履行评价表。

#### 六、双方承诺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咨询业务。并按照附件一《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的要求接受甲方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履约评价；

6.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七、其他

7.1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四份，乙方四份，其中包含正本两份，副本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设计人（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牵头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银行账号：1100 1098 6000 5600 0169

签订日期：

2023年9月5日

联系人：丁二忠 13724335015

### 7.5 履约评价:

(1) 评价依据: 按照《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合同履行期间, 若该制度有最新版本, 则按最新版本规定执行)的各项规定进行, 评分表见专用条款附件《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2) 评价分类及时间节点: 履约评价包括节点履约评价、年度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履约评价的时间原则上按照《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规定进行, 但本合同甲方的主责部门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评价时间进行调整。

(3) 评价等级: 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时为优秀; 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80 分, 小于 90 分时为良好; 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70 分, 小于 80 分时为中等; 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60 分, 小于 70 分时为合格; 当履约得分低于 60 分时为不合格。

#### (4) 履约评价与合同支付关系:

①节点履约评价为良好及以上, 给予 100%的当期绩效酬金。

②节点履约评价为中等及合格, 给予 60%的当期绩效酬金。

③节点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不支付当期的绩效酬金。

④因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中等、合格或不合格导致节点绩效酬金被暂扣的, 若设计人在后期工作中大幅提升履约质量, 最终的完成履约评价达到良好及以上的, 可申请全额支付。

(5) 对履约评价不合格的设计人的处理方式按照《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执行。(合同履行期间, 若该制度有最新版本, 则按最新版本规定执行)

## 八、设计进度及设计人员

8.2 乙方参与本项目设计人员及其基本情况见附表 1 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附表 1: 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注册资格	技术职称	职责	联系方式	备注
1	陈红庆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路桥 高级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136 8230 9231	
2	丁二忠		道路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137 2433 5015	
3	杨合华		市政 工程师	现场代表 道路交通负责人	189 3889 3753	
4	常娜		给排水 工程师	给排水负责人	188 2929 7504	
5	夏微		电气工程师	电气负责人	136 3293 6129	

6	贺维		园林工程师	园林负责人	157 7501 5123	
7	张毅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道路 高级工程师	造价负责人	189 2346 5259	

工程开工后，乙方应派遣 1 名合格的设计代表在施工期间常驻现场指导、配合施工，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设计问题。一周最少 3 天有设计人员驻场，驻场人员要求中级及以上工程师。

### 十三、设计协调和设计配合

#### 13.2 乙方的设计协调工作：

乙方与工程咨询单位需进一步协调事项：主要是与环评、水保等咨询单位的协调配合，确保信息的及时准确传送，避免出现衔接上的问题；

乙方与主体设计单位及专项或专业设计单位之间具体分工和要求：各子项涉及燃气等工程专业设计，如乙方不具备相关资质，应按照规定由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单位完成。单位的选择须征得甲方同意。

本工程涉及电力迁改、通信迁改设计的，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另行委托。

### 十五、违约责任与奖惩

#### 15.1 甲方违约：

15.1.3 甲方未付款的利率：不计利息。

#### 15.2 乙方违约：

15.2.16 未经甲方同意，设计驻场人员每缺席一天，按 1 万/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违约按照合同第二部分合同通用条款第十五条第 15.2 项的相关约定进行处理。

附件一：《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4、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工程设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32023022001001

标段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2023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和深汕特别合作区2023年道路设施维护专项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444.87万元

中标工期：18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5-0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5-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5-23



查验码：837134883527351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甲方）：SHNCL-2023-0005

合同编号（乙方）：PC-SJZX309J-CD-000214

#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 项目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设计）

项目类型：设计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设计人（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月 5 月

签订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本合同共 35 页（不含封面）

##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工程设计合同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项目联系人：杜左雷

联系方式：13682624055

通讯地址：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鹅埠镇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 2 栋 4 楼

电 话：0755-22100188 传真：

电子信箱：

设计人（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文

资质等级：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除外）、甲级 公路行业（公路）

专业乙级、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甲级

证书编号：设计：A111002223/勘察：B111002223

项目联系人：陈红庆（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二区 42 号楼

电 话：0755-83948326 传真：0755-83948326

电子信箱：1037243304@qq.com

##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工程设计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就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设计）进行工程设计服务，并支付服务报酬。双方经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双方申明，双方都已理解并认可本合同的所有内容，明了合同的法律含义，同意承担各自应承担的权利和义务，忠实地履行本合同。

###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补充等方面的计划、方案、补充协议或补充意见；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附件；
4. 招标文件及附件；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合同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 第二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设计）
2. 工程用途：工程设计（含勘察）
3. 工程规模：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主要是对年“四好农村路”项目主要是对通村道路、农村公路等道路进行破损路面修复、水泥混凝土路面拓宽改造、沥青罩面、砂石路硬化等维修整治，有条件路段设置机非分离、中央隔离带（栏）、硬路肩、排水系统、绿化景观、人行道等慢行系统，对隐患桥梁拆除重建、维修加固，对隐患边坡进行加

固整治，对道路沿线标志标牌标线等交安设施进行完善，并根据实际和规范要求增加或调整的其他相关内容。项目总投资约 8281.34 万元。

4. 工程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 第三条 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工作内容详见《设计服务任务书》）：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勘察（含钻孔）、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如需）、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如需）、竣工图编制、施工期间现场服务及后续其他所有需设计单位配合工作。

前述工作内容具体由委托人根据单个项目实际需要确定。以下内容不在本合同设计范围内，由甲方另行指定专业设计单位进行设计，乙方必须给予配合：

\_\_\_\_\_  
\_\_\_\_\_

甲方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调整设计范围，但至少应提前 7 天通知乙方，并对乙方已完成工作进行核实；对甲方提出的与本工程有关但本合同设计范围未列明的工作内容，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异议，甲方仍要求乙方执行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无条件执行，所发生的费用，双方另行协商解决。乙方未提出异议的，相关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

###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_\_\_\_\_  
\_\_\_\_\_

提交的时限如下：

经双方协商确定。

甲方对所提供资料的准确性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仅对所提供的资料本身的真实性负责，乙方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判断并自己承担可能发生的后果。

(3) 各阶段的所有成果及最终成果，包括书面计算书、全部存档图纸等光盘为不加密、可编辑并不限制使用时间，含\*.DWG 文件格式。

### (三) 服务要求

1. 各设计阶段设计文件均达到国家和地方有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相应阶段要求。
2. 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设计方案及施工图设计成果以国家标准及当地报审要求为设计深度。
3. 除勘察及课题之外，服务设计工作的其它技术事项中，乙方可合法分包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管线迁改设计、涉铁设计，防洪、环评、水保、地灾等各类评估报告，既有设施检测报告及设计所需要的其它专题研究等，乙方不得擅自分包，具体分包的内容、分包单位的选择应符合有关要求。如乙方具备相应资质及技术实力，成果文件能满足有关要求的可不分包。

4. 本项目涉及的法律法规、国家强制性标准、行业标准及相关规定中关于工程设计标准及要求有所更新的，以最新为准；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冲突，以标准高的为准。

5.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设计工作，并向甲方申请验收，甲方应组织召开验收会议，甲方验收过程中如有更改意见，乙方应根据双方协商一致的方案和时限，修改完善设计文件。

6. 双方在对设计方案和图纸进行验收确认后，甲方应签字认可，乙方必须将按约定整套设计文件交给甲方并办理交接手续。

### 第六条 设计费用

除勘察及课题之外，服务设计工作的其它技术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管线迁改设计、涉铁设计，防洪、环评、水保、地灾等各类评估报告，既有设施检测报告及设计所需要的其它专题研究等，所有事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管线迁改设计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管线迁改设计需满足有关权属单位要求以及建设单位工作要求。

### (一) 合同暂定价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肆万叁仟玖佰陆拾元整（¥3,243,960.00元），此暂定价仅作为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结算价以经深圳市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金额并下浮率10%下浮为准，且最终不得超过概算批复中的勘察和设计费。勘察、设计费用结算价按照本条规定的方式确定。

## （二）费用计算方式

### 1、本工程暂定合同总价为¥ 324.396 万元。

（1）勘察、设计费之和视为已包括乙方完成所有工作内容、提供全套勘察设计文件[包括初步设计概算(含修正概算)]、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方案设计、施工图预算根据采购单位需要实施(方案设计费用已包含在设计费中，不再单独计取，但只进行方案设计阶段，则其计费原则另行约定；竣工图编制费用和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用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的有关规定并结合乙方中标下浮比例10%计算确定)。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发包人不再就本合同项下委托设计人之事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合同费用需要审计部门审计的，以最终审计金额为结算价格。甲方有权在支付价款时直接扣除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2）项目建议书编制、工可编制费（本工程无需该项工作内容）按国家计委《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号）并结合乙方中标下浮比例10%计算确定，估算投资额为主管部门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投资估算额，行业调整系数按交通（公路）和市政公用工程行业选取，工程复杂调整系数按1.15选取。

（3）勘察费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并结合乙方中标下浮比例10%计算确定，详细计算可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司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质量安全与行业发展司共同编写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使用手册》的解释和案例执行。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为相关部门审核批准的本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如无概算，则以批复最终的施工图预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设计的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专业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按下表1规定选取。勘察工程复杂程度按下表2规定选取，勘察工程量以甲方审定的为准，工程勘察费结算价不得超过设计费的30%，超过部分不予支付。

(以下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名称: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乙方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签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住 所: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二区 42 号楼

经办人:

经办人: 陈红庆

邮政编码: 518200

邮政编码: 100070

电 话:

电 话: 0755-83948326

传 真:

传 真: 0755-83948326

开户银行: 建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银行帐号: 11001098600056000169

签订日期: 2023 年 5 月 25 日

## 附件 2

### 项目组成员名单

序号	人员安排	姓名	职称专业及级别	注册证书
1	项目负责人	陈红庆	路桥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2	勘察负责人	黄木坤	桥隧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	岩土专业技术人员	俞良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4	路桥专业技术人员	丁二忠	路桥高级工程师	
5	路桥专业技术人员	刘惠娟	路桥高级工程师	
6	路桥专业技术人员	郭永锋	路桥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7	路桥专业技术人员	张红霞	路桥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8	给排水专业技术人员	武俊	给排水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9	电气专业技术人员	黄天霞	市政电气自控 高级工程师	
10	造价专业技术人员	王嗣佳	高级经济师	
11	造价专业技术人员	张毅		一级造价工程师
12	结构专业技术人员	李存瑞	结构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5、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 改造工程设计补充协议二



本合同编号: 20100938SJ001\*2



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设计合同  
补充协议（二）



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一、项目建设历程

1、2010年11月16日，甲方与乙方签订《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设计合同》（合同编号：20100938SJ001，以下简称“原合同”），暂定合同价160万元。“原合同”约定最终设计费“以审定的工程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核定”。

2、2016年，市政府要求：“南海大道延伸段纳入已立项的南海大道改造工程”、“采取分期建设模式开展工作”、“先行建设南海大道延伸段”。据此，南延段（一期）工程的相关工作先行开展。原合同的工程范围则定位为二期工程。

3、2018年11月13日，《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南延段（一期）》概算获得批复（总投资20362万元，其中建安费18050万元）。2018年12月12日，甲方与乙方根据南延段（一期）批复概算签订了《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设计合同补充协议（一）》，合同价为445.59万元，此设计费为南延段（一期）工程最终设计费。

4、2022年7月6日，《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概算获得批复（深南发改批[2022]172号），批

复投资总额为一期和二期之和，且一期和二期分别列明。其中批复二期工程概算 77070 万元，建安费 65926.31 万元。

## 二、签订依据

依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招标委员会 2023 年第 1 次（总 243 次）会议纪要、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二期）概算的批复及前述项目建设历程，对“原合同”——《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设计合同》（即后来定位的二期工程）签订补充协议调整设计费。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平等、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原合同”签订补充协议的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以下补充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 三、补充条款

### 1、补充协议的合同价

“原合同”合同价调整后为 1423.03 万元。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  $1515.2 + (1960.1 - 1515.2) / (80000 - 60000) * (65926.31 - 60000) = 1647.03$  万元；

基本设计收费 =  $1647.03 \text{ 万元} \times 1.0$ （专业系数调整） $\times 1.0$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 $\times 1.0$ （附加调整系数）= 1647.03 万元；

其他设计收费：竣工图编制费 = 基本设计收费  $\times$

$8\%=1647.03 \text{ 万元} \times 8\%=131.76 \text{ 万元}$ ；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基本设计收费+其他设计收费  
 $=1647.03 \text{ 万元}+131.76 \text{ 万元}=1778.79 \text{ 万元}$ ；

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 $\times$ （1 $\pm$ 浮动幅度值）  
 $=1778.79 \times (1-20\%) =1423.03 \text{ 万元}$ 。

调整后与“原合同”合同价的差额为： $1423.03 \text{ 万元}-160 \text{ 万元}=1263.03 \text{ 万元}$ 。

即本次补充协议的合同价为 1263.03 万元（大写：壹仟贰佰陆拾叁万零叁佰元整）。

## 2、支付及结算：

进度款按照原合同约定支付至 85%。余款以区造价站的质量复核结论作为支付依据。

3、鉴于项目的实际特殊情况，本次签订补充协议距离“原合同”签订时间已跨越十余年之久，因此双方一致同意删除原合同第十三条“违约责任与奖惩” 12.1.1：“如果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费用，自规定之日起，应当向乙方补偿应支付的费用利息。利息额按规定支付期限最后一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实行之三个月贷款利率计算。”

4、原合同第十五条“争议及解决”修改如下：14.1 如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协商或者要求有关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14.2 除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的争议事项外，设计工作应照常进行。

5、其他：本合同未约定之其他内容，均按原合同约定

执行。

6、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肆份；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人： 刘惠娟

联系方式： 15899860176



签约日期：2023年3月1日

# 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南发改批〔2022〕172号

## 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项目概算的批复

区建筑工务署：

你单位报来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项目概算评审资料收悉。经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审核，核定该项目概算总投资97432万元。现批复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项目（国家编码：2017-440305-48-01-700257）于2009年立项（深发改〔2009〕1668号），2017年项目一期可研批复（深南发改批〔2017〕50号），总投资24696万元；2021年11月，项目二期可研批复（深南发改批〔2021〕354号），投资估算78152万元。

项目南接望海路，北接东滨路，道路全长约 3.819 千米，为城市主干道，双向六车道，红线宽 30 至 60 米，设计速度 40 至 50 千米/小时。项目建设范围沿线包括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绿化带及相关市政管线，华明路路口，不包含四海站、工业六路站、海上世界站三个地铁站点所在区域的中间四车道及其地下市政管网（由地铁集团负责建设）。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岩土、交通、绿化、园建、给排水、电力、智慧、燃气、电力迁改、通信迁改等工程。

（一）道路工程：

拆除现状破损沥青路面、水泥混凝土路面、人行道、砖房等，将现状双向四车道拓宽为双向六车道，对破损机动车道进行修复，对现状路面进行沥青罩面；新建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其中非机动车道采用灰然露骨料透水混凝土路面，人行道采用烧面芝麻灰花岗岩，路缘石采用花岗岩路缘石。

（二）岩土工程：

清理边坡灌木杂草、拆除边坡框架梁、对边坡进行削坡后新建边坡挡土墙、框架梁、护栏、排水沟、截水沟等；拆除并新建锦园地下通道。

（三）交通工程：

新建标志牌、分隔柱、人行横道牌，涂划标线，道路两侧新建护栏等。

（四）交通疏解工程：

新建活动护栏、交通警示灯、施工指示牌、反光防护柱和

反光锥等。

(五) 绿化工程：

栽植凤凰木、秋枫、紫花风铃木、宫粉紫荆、进口朱瑾、蓝雪花，铺设大叶油草草皮，对现状苗木进行迁移和修剪等。

(六) 园建工程：

拆除道路两侧广场原有路面，新建园路、树池坐凳、风雨连廊、景墙等，园路采用烧面珍珠黑花岗岩和烧面芝麻灰花岗岩；对现状蛇口沃尔玛人行天桥进行改造并加设两部垂直电梯。

(七) 安装工程：

1、给排水工程：拆除现状给水管并新建球墨铸铁给水管、闸阀井、消火栓、密封闸阀；拆除现状雨水管道并新建混凝土雨水管、雨水检查井；拆除现状污水管道并新建球墨铸铁污水管、污水检查井；新建球墨铸铁再生水管、闸阀井、密封闸阀等。

2、电力工程：局部拆除道路西侧现状电缆沟，道路东侧新建 0.7 米×0.7 米电缆沟、1.2 米×1.2 米电缆沟、2×1.4 米×1.7 米电缆沟、1.4 米×1.7 米+1.1 米×1.7 米组合式缆线管廊、UPVC 塑料套管等。

3、智慧工程：拆除现状信号灯、电子警察和电缆线，新建信号控制系统、一体化智能机柜系统、电警卡口系统、低空视频监控系統、交通流检测系统、交通监控常规杆、车路协同信号优先系统、智慧路灯和智慧公交站台等。

4、景观照明工程：新建 LED 柔性灯带、LED 线型投光灯、

LED埋地灯、电力电缆、电缆保护管等。

5、燃气工程：沿道路铺设聚乙烯燃气管及管件，安装钢制闸板阀、放散球阀、钢筋混凝土套管，砖砌收口式燃气阀门井，安装标志桩、电子识别器等。

6、10kV电力管线迁改工程：拆除现状10kV电力电缆、500kVA箱变、环网柜，新建10kV电力电缆、电缆终端头、500kVA（干变）环网型预装箱式变电站及不锈钢标志牌等。

7、通信管线迁改工程：拆除现状光缆并铺设6芯、12芯、24芯等光缆，新建人孔井，安装电子监控设备等。

8、项目预计开竣工时间为2022年11月-2024年11月。

## 二、审核结果

项目一期报送审概算21445万元，审核后概算20362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805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719万元，预备费593万元。二期报送审概算79737万元，审核后概算77070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6592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7474万元，预备费3670万元。汇总项目两期审核结果，送审总概算101182万元，审核后总概算97432万元。

## 三、项目要求

（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请你单位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的要求，控制好项目总投资。

（二）请你单位严格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三) 该项目已纳入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请将项目的基本信息和进度情况，及时、准确地填入“南山区政府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四) 请按规定做好项目入库纳统工作。

(五) 你单位应当在项目通过工程验收后三个月内完成工程结算报告的编制，并送区造价站评审。在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全部工程结算评审后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并送区造价站评审。

此复。

附件：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项目  
概算表



---

抄报：小宁同志。

抄送：财政局，住建局，审计局，区应急管理局。

---

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7月6日印发

---

## 2、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组员基本情况表

### 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在本项目中从事专业	社保购买单位
1	陈红庆	1980.12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路桥 高级工程师	道路/岩土 (项目负责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设计分公司 (2024.01-2025.04)
2	丁二忠	1973.04		路桥 高级工程师	道路交通 (技术负责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设计分公司 (2024.01-2025.04)
3	刘惠娟	1986.03		路桥 高级工程师	路桥交通 (专业负责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设计分公司 (2024.01-2025.04)
4	姚晓媚	1993.12		给排水 工程师	给排水 (专业负责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设计分公司 (2024.01-2025.04)
5	夏微	1975.03		电气 工程师	电气 (专业负责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设计分公司 (2024.01-2025.04)
6	张毅	1989.0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	造价 (专业负责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设计分公司 (2024.01-2025.04)
7	贺维	1990.02		园林 工程师	绿化 (专业负责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设计分公司 (2024.01-2025.04)
8	刘达华	1992.03		市政工程 工程师	道路交通 (专业技术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设计分公司 (2024.01-2025.04)
9	杨合华	1994.04		市政工程 工程师	道路交通 (专业技术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设计分公司 (2024.01-2025.04)
10	符范涛	1994.07		路桥 工程师	土木工程 (专业技术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设计分公司 (2024.01-2025.04)
11	常娜	1994.07		给排水 工程师	给排水 (专业技术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设计分公司 (2024.01-2025.04)
12	王玉婷	1990.10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 (专业技术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设计分公司 (2024.05-2025.04)
13	赵跃宇	1981.02		电气 高级工程师	电气 (专业技术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1-2025.03)

注：需附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陈红庆

	<h1>资格证书</h1>
	姓名 陈红庆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年12月
	专业 道路桥梁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建华建设集团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证书编号: (2013) 1119006	2013年10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红庆		
证书编号	AD24110052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

NO. AD0009324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09日

# 天津大学

## 硕士研究生

#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陈红庆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一九八零年 十二月 四 日  
于 二零零三年 九月至 二零零六年 一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学院 结构工程  
专业学习, 学习形式为 普通全日制 , 修完硕士  
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  
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校 长 单 平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天津大学 (公章)



印刷号: N? 0006468

(天津大学制)

编号: 100561200602205003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陈 红 庆

证 书 编 号 AY13520023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NO. AY0013614

发证日期 2013年03月08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红庆

社保电脑号：609084694

身份证号码：13010319801204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单位编号：5189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2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3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43.27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30.56		309.12		77.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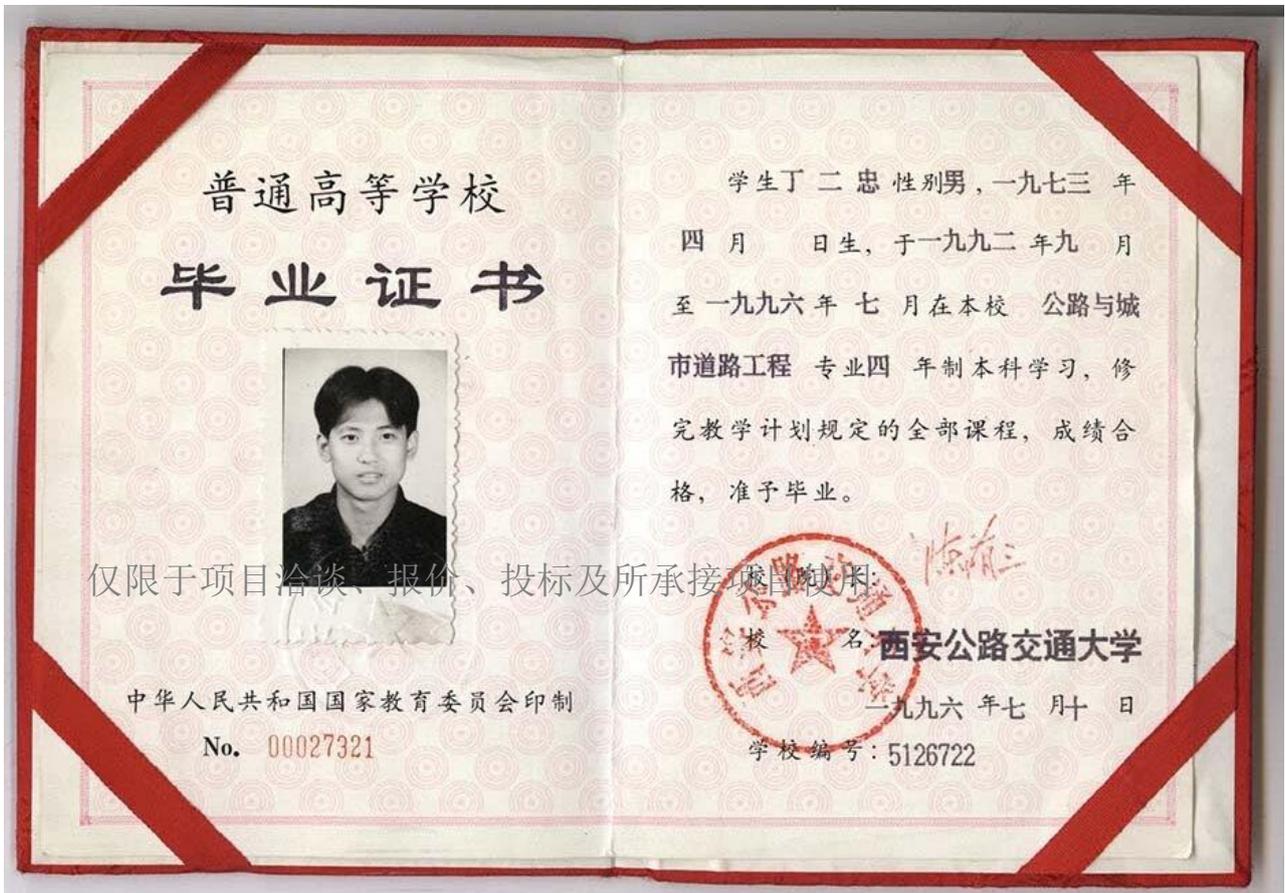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b99506f8e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8964

单位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丁二忠

社保电脑号：601324267

身份证号码：1201031973041714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单位编号：5189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2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3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43.27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30.56		309.12		77.2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b99508722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8964单位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惠娟

身份证号：610126198603034920



仅限于项目投标、洽谈、报价使用  
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3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843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0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学生 刘惠娟 性别 女，一九八六年 三 月 三 日生，于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 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公路与桥梁)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安大学兴华学院

院 长：



证书编号：140341201005000052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 一 日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惠娟

社保电脑号：626020466

身份证号码：6101261986030349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单位编号：5189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2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3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43.27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50.66	309.12		77.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b9950976b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8964

单位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9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姚晓媚

身份证号：61052519931210526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给排水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给排水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  
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证书编号：230300312715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学生 **姚晓媚** 性别 **女**，一九九三年十二月 十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安大学**

校（院）长：**马建**

证书编号：107101201605004833

二〇一六年 七 月 十 日

201229020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姚晓娟

社保电脑号：644216301

身份证号码：61052519931210526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单位编号：5189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2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3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43.27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50.36		309.12		77.2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b9950a3fd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8964 单位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 资格证书

姓名 夏微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年9月  
 专业 电气技术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



二〇〇三年十二月八日

证书编号：中建六 B061172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学生 夏微 性别 男，一九七五年三月八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三月至二〇一〇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郑健龙

批准文号：教育部(88)教高字191号  
 证书编号：105365201005967055

二〇一〇年一月五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夏微

社保电脑号：600340683

身份证号码：4301031975030805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单位编号：5189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2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3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43.27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50.86		309.12		77.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b9950aa17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8964

单位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9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毅

身份证号：131122198909181617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  
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3992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83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  
所承接项目使用

姓名: 张毅  
身份证号码: 131122198909181617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工程  
聘用单位: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21100011816

初始注册日期: 2022 年 02 月 17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2 年 2 月 17 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学生 张毅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 九月 十八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九月至 二〇一三年 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公路工程管  
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长安大学

校（院）长: 马建

证书编号: 107101201305000397

二〇一三年 七月 一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毅

社保电脑号：635955083

身份证号码：1311221989091816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单位编号：5189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2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3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43.27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30.56		309.12		77.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b9950cf11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8964 单位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贺维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903199002193635  
级别 中级  
专业 风景园林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B08223030100000146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  
所承接项目使用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仅限于投标、报价项目

学生 **贺维**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二**月 **十九**日生，于 **二〇〇八**  
 年 **九**月至 **二〇一一年** **六**月在本校 **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院) 长：



证书编号：**139211201106000277**

**二〇一一年** **六**月 **三十**日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贺维

社保电脑号：644793524

身份证号码：4309031990021936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单位编号：5189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2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3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982.69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30.36		309.12		77.28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b9950d6b3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单位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B303



姓名: 刘达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2503199203087679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证书编号: B08203080100004248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学生 刘达华 性别 男, 一九九二年 三月 八 日生, 于二〇一二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 赖明勇

证书编号: 105361201605104236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三十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达华

社保电话号：645679897

身份证号码：43250319920308767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单位编号：5189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2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3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982.69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30.96		309.12		77.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b9950e628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8964 单位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B303



姓名: 杨合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50423199404054038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证书编号: B08203080100004249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crw.com/zcquery/>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学生 杨合华 性别 男 , 一九九四年 四月 五日生, 于 二〇一二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 七月在本校 交通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河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 杨小林

证书编号: 104601201605287291

二〇一六年 七 月 一 日

#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合华

社保电脑号：644216280

身份证号码：3504231994040540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单位编号：5189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2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3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982.69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30.56		309.12		77.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b9950f174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8964

单位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符范涛

身份证号：43090219940706053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3821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符范涛，男，一九九四年七月六日生，  
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

院长

郭迎福

证书编号：126491201605001025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符范涛

社保电脑号：644689694

身份证号码：4309021994070605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单位编号：5189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2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3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982.69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30.56		309.12		77.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b9950f619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18964  
 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常娜

身份证号：61062519940701102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给排水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给排水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证书编号：230300312714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常娜 性别 女，一九九四年七月一日生，于一〇一三年八月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在本校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校 名：西安工程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7091201705045005

二〇一七年 七 月 三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常娜

社保电脑号：647114531

身份证号码：6106251994070110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单位编号：5189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2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3	51896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51896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982.69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30.56		309.12		77.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b9951084e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8964

单位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王玉婷

性别：女

从事专业：给水排水工程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所承接项目使用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4年01月31日

评审委员会：济南市建设工程职务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640302199010241326

证书编号：鲁230100033201907

公布文号：济建发（2024）7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7110122W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4年02月29日



# 硕士学位证书

王玉婷,女,1990年10月24日生。在天津理工大学  
环境科学与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  
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  
定,授予工学硕士学位。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天津理工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荆兴阳

证书编号:1006032015000224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日

## 社保证明

验真码: INRS39c98751a2f54e74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4年05至2025年05)

当前参保单位: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设计分公司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	王玉婷	640302199010241326	企业养老	202405-202504	
2	王玉婷	640302199010241326	失业保险	202405-202504	
3	王玉婷	640302199010241326	工伤保险	202405-202504	

打印流水号:37019201250507Q8Z15241

系统自助:7389098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 资格证书

姓名 赵跃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2月  
 专业 电气、自控设计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天津建设集团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证书编号: (2014) 1119033

2014年10月17日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跃宇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二月 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七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满邢世  
 校 名: 山东建筑工程学院

二〇〇三年七月 日

学校编号: 10430120030500096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784919

社保证明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722604658T

校验码: t0frh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50509163634

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1月至2025年05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赵跃宇	372501198102202013	养老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3月	15
			失业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3月	15
			工伤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3月	15
			医疗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3月	15
			生育保险	2024年01月	2025年03月	15

备注:

- 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05月09日

### 3、项目负责人业绩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陈红庆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12
学历	研究生	学位	硕士	所学专业	结构工程
职务	项目负责人		何专业何职称	道路桥梁/高级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执业注册资格	AD241100526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证书编号	AY135200233	

注：需附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陈红庆）职称证书（或执业注册资格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红庆

证书编号 AY135200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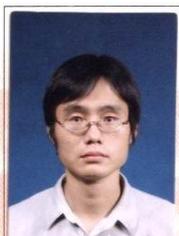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NO. AY0013614

发证日期 2013年03月08日

## 毕业证

# 天津大学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陈红庆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一九八零年 十二月 四 日  
于 二零零三年 九月至 二零零六年 一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学院 结构工程  
专业学习，学习形式为 普通全日制 ，修完硕士  
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  
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 单 平

天津大学（公章）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二零零六年二月八日

印刷号: N° 0006468

(天津大学制)

编号: 100561200602205003

社保证明（在本单位近 12 个月缴纳）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红庆

社保电脑号：609084694

身份证号码：13010319801204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单位编号：51896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2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3.36	2400	19.2	4.8
2024	03	51896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51896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51896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896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43.27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30.56		309.12		77.2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b99506fbe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18964

单位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9日

## 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工程规模与工程内容	工程地址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设计开始设计时间	设计结束时间日期
1	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设计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p>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位于南山区粤海街道街道，包含规划一路、规划二路、规划三路3条城市支路，具体情况如下：</p> <p>（一）规划一路起点接学府路，终点至白石路，总长约536米，为城市支路，红线宽15-19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20km/h。</p> <p>（二）规划二路起点接规划一路，终点至规划三路，总长约196米，为城市支路，红线宽12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20km/h。</p> <p>（三）规划三路起点接学府路，终点至规划一路，总长约256米，为城市支路，红线宽12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20km/h。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交通、给水、雨水、污水、燃气、电力、通信、照明等市政管线工程。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匡算5323万元</p>	深圳市南山区	124.34	2024.09.27	2024.09.27	至今
2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整治内容包括南山区内49条现状道路，包括：南山街道的南光路、新园路、顺富街、北头二街；南头街道的马家龙一	深圳市南山区	787.03	2024.05.29	2024.05.29	至今

	批) 改造 整治工程 项目设计		街、金鸡路、红龙街、关口二路、同乐村二街、南侨路、南头城社区文化街；蛇口街道的花果路、湾厦路、渔一街、石云路、蛇口老街、公园南路、南水步行街、岸湾八街；粤海街道的创业路、正康路、科创二路、科智西路；沙河街道的红树街、石洲北路、侨发路、侨航路、沙祥街、桃蹊街、侨北二街；桃源街道的高发科技园西路、仙科路、高发科技园一路、塘朗西路、悦祺白街、岭仔路；西丽街道的高新北六道、科技北三路、朗康路、朗坪路、朗松路、南天路、王京坑路、大磡商业街、新光路、科技北一路、丽新路、工业一路（西丽大磡）、麻磡南路。整治内容包括优化机动车道空间，开放路侧绿化带，建筑退界空间一体化设计，完善交通设施，优化雨水系统，完善路灯设施，更换老旧、破损人行道铺装，因地制宜建设自行车道等。					
3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设计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整治内容包括南山区内 22 条现状道路，包括：招商街道迎涛路、月华路；粤海街道文心一路、海德四道、兰月三街、高新南二道；桃源街道活泉一街、科研环路、南科二路；南山	深圳市南山区	237.84	2023.9.5	2023.9.5	2024.05

			街道沿山路、荔林路、兴工路；蛇口街道工业八路、招商东路、后海大道、蓝天路、东角头路；西丽街道创研路、高新北四道、高新北五道、郎丰路、高新北三道。整治内容包括优化机动车道空间，开放路侧绿化带，建筑退界空间一体化设计，完善交通设施，优化雨水系统，完善路灯设施，更换老旧、破损人行道铺装，因地制宜建设自行车道等。项目总投资约 11401 万元。					
4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工程设计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深汕管理局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主要是对年“四好农村路”项目主要是对通村道路、农村公路等道路进行破损路面修复、水泥混凝土路面拓宽改造、沥青罩面、砂石路硬化等维修整治，有条件路段设置机非分离、中央隔离带（栏）、硬路肩、排水系统、绿化景观、人行道等慢行系统，对隐患桥梁拆除重建、维修加固，对隐患边坡进行加固整治，对道路沿线标志标牌标线等交安设施进行完善，并根据实际和规范要求增加或调整的其他相关内容。项目总投资约 8281.34 万元。	深汕特别合作区	324.396	2023.5.25	2023.5.25	2023.08
5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道路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深汕管理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道路设施维护专项工程主要是对深汕特别合作区破损路面修	深汕特别合作区	120.474	2023.5.25	2023.5.25	2023.08

	路设施维护专项工程设计	局	<p>复、水泥混凝土路面拓宽改造、沥青罩面、砂石路硬化等维修整治，有条件路段设置机非分离、中央隔离带、硬路肩、排水系统、绿化景观、人行道等慢行系统，对隐患桥梁拆除重建、维修加固，对隐患边坡进行加固整治，对道路沿线标志标牌标线等交安设施进行完善，并根据实际和规范要求增加或调整的其他相关内容。项目总投资约2786.81万元。</p>					
--	-------------	---	---	--	--	--	--	--

注：需附证明材料

1、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设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7-440305-04-01-145161001001

标段名称： 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4.34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7-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29

查验码： JY2024082302401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 2024S439SJ001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项目设计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合同设计人由发包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3. 建设规模：桂庙新村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位于南山区粤海街道街道，包含规划一路、规划二路、规划三路 3 条城市支路，具体情况如下：

（一）规划一路起点接学府路，终点至白石路，总长约 536 米，为城市支路，红线宽 15-19 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20km/h。

（二）规划二路起点接规划一路，终点至规划三路，总长约 196 米，为城市支路，红线宽 12 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20km/h。

（三）规划三路起点接学府路，终点至规划一路，总长约 256 米，为城市支路，红线宽 12 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20km/h。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交通、给水、雨水、污水、燃气、电力、通信、照明等市政管线工程。

4.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匡算 532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414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786 万元，预备费 394 万元。（深南发改批〔2024〕133 号）

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二、设计范围、设计阶段及设计服务内容

1. 设计范围：根据发改、规划等政府部门意见确定或认定的建设范围内所有专业工程的设计。以及与项目建设范围外市政管线（水、电、燃气、通信等）的接口设计和道路接口（或连接段）衔接的设计。

2. 设计阶段：包括方案设计（含方案调整和深化）阶段；初步设计阶段（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

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服务阶段。

3. 设计服务内容：设计人承担本项目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需勾选）：方案设计（含方案调整和方案深化）、初步设计（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BIM 技术应用（提供设计各阶段 BIM 成果，不予计费）、报建配合、设计变更、施工配合及竣工验收配合、结（决）算审计配合等。

具体设计服务内容如下：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BIM 技术应用（提供设计各阶段 BIM 成果）、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全过程设计服务工作，本工程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上述设计内容可能有增减，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委托人提出的变更的要求，并按变更调整设计范围及内容。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将合同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进行另行发包，设计人不可有异议，相关费用根据本合同约定从本合同价款中扣除。

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范围和内容在工程实际实施过程中可能有增减，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调整要求，设计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设计人需承担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以及因各种原因而造成的增补缺漏项和因需求调整导致的多次调整工作。另须充分考虑现场条件，并在设计中体现（如苗木迁移或砍伐、地下构筑物拆除、硬化地面破除及恢复等）。

### 三、设计周期（设计工期）

1. 方案设计阶段：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2. 可行性研究咨询及报告编制：合同签订后 7 日历天内完成（暂定）；（适用于包含此项工作的合同；若本合同不包含此项工作则划斜线）；
3. 初步设计阶段（含概算）：上一阶段成果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不需批文的，需要发包人核查同意） 35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4. 施工图设计阶段：上一阶段成果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不需批文的，需要发包人核查同意） 55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5.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完成结（决）算（含审计）。期间乙方需配合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负责竣工图审核及签章、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等工作。
6. 具体时间安排如有变动，由双方协商确定。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 四、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肆万叁仟肆佰元整（¥ 1,243,400.00 元）。  
本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

2. 签约合同价组成、计取、支付、结算及调整，详见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约定。

####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1（设计阶段）：李庄庭；联系电话：13430603326

发包人代表 2（施工阶段）：蒋翼飞；联系电话：0755-26669311

设计人代表：刘惠娟；联系电话：15899860176

双方保证，上述人员拥有授权代表资格。

任何一方授权代表的变更应事先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授权代表签署的文件资料视为无效。

####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整体合同文件：

- (1) 说明；
- (2) 协议书；
- (3) 通用条款；
- (4) 专用条款；
- (5) 补充条款（如有）；
- (6) 专用条款附件
- (7) 中标通知书；
- (8) 招标文件及其补遗；
- (9)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10) 标准、规范、规程及有关技术文件、发包人设计指引；
- (11) 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原始资料及发包人要求；
- (12) 发包人和设计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补充协议、洽商、约谈记录、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设计人承诺具备并持续保有本项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法定工程设计资质（含资质等级要求），设计人承诺其所指定承担本合同相应工作的设计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从业人员的资格要求。若合同履行期间发现设

计人不具备上述承诺资质，则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八、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在不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规定及招标文件的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十、责任的期限

设计人与发包人双方的责任与义务期限为合同约定的时间范围（专用条款 3.1.16.3（5））。但设计人对本合同工程的设计质量的责任则是设计使用年限内的终身责任。

### 十一、合同份数

设计人为非联合体：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设计人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设计人为联合体：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发包人执正本壹份，设计人联合体牵头单位执正本壹份。副本按联合体成员每家执贰份印制。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设计人：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22604658T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	账号：1100 1098 6000 5600 0169
签订日期： 2024 年 9 月 27 日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丁二忠 13724335015

组  
有  
同  
设

(3) 设计人有义务与施工单位、施工阶段 BIM 实施顾问服务单位就本项目 BIM 实施工作进行对接。(适用于要求做 BIM 设计的项目)

(4) 设计人应参与水、电等各系统的调试及设备系统联调,及时解决设备调试中出现的与设计有关的技术问题;参加项目的各项工程验收,并按有关规定签署验收意见。

(5) 设计人应及时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向发包人提交经修改或补充的设计文件,以满足施工要求。

### 3.1.13.3 其他条款

(1) 若发包人按政府要求将项目移交关联单位或第三方建设的,设计人应向接受项目移交的发包人关联单位或建设单位履行合同义务,并与发包人、关联单位或第三方建设单位签订“权利义务转移协议”。

(2) 在设计及施工配合过程中,设计人应充分尊重和理解发包人及其聘请的咨询公司(如果有)对设计提出的意见与要求,如无充分的否定理由,则应予以满足。

(3) 设计人应根据工程设计需要开展科研实验,提供相应的设计条件及参数,以满足有关国家技术规范 and 发包人提出的技术要求。

(4) 合同双方如发生争议,此争议不影响设计人的正常设计与服务。

(5)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结(决)算审计工作完成为止,但对涉及本项目的图纸变更、图纸加晒及其他相关技术提供终身服务。

(6) 项目过程中及竣工后,设计人应配合申报本项目设计奖项(如有)。

##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姓名、执业资格及等级、注册执业证书编号、联系方式:陈红庆、职称等级:道路桥梁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编号:(2013)1119006、联系方式:13682309231

项目负责人被授权范围:全权负责本项目的设计工作,代表设计人行使本合同约定的各项设计人权利,并代表设计人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设计人义务。

3.2.2 设计人需要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 30 天书面以公文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否则不得更换。

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承担违约责任:20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

设计人在一年的时间内出现两次及以上次数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承担违约责任:20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

3.2.4 设计人应在收到书面更换通知后 15 天内,更换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承担违约责任:5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

## 19. 争议解决

19.1 合同当事人约定争议解决方式为: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 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 可向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并遵守其根据法律所做出的裁判。

### 附件 1: 项目投入设计人员安排表

姓名	出生年份	专业	学历	单位职务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职责
陈红庆	1980	路桥	研究生	设计总工	路桥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项目负责人
丁二忠	1973	道路交通	本科	深圳设计分公司负责人	路桥 高级工程师	/	技术总工
刘惠娟	1986	路桥交通	本科	专业设计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	/	现场代表//路桥交通专业负责人
刘达华	1992	市政工程 (路桥交通)	本科	专业设计师	市政 工程师	/	道路交通 专业技术人
杨合华	1994	市政工程 (路桥交通)	本科	专业设计师	市政 工程师	/	道路交通 专业技术人
姚晓媚	1993	给排水	本科	专业设计师	给排水 工程师	/	给排水 专业负责人
夏微	1975	电气	本科	专业设计师	电气工程师	/	电气 专业负责人
贺维	1990	园林	专科	专业设计师	园林工程师	/	园林绿化 专业负责人
张毅	1989	路桥//造价	本科	专业设计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 工程师	造价 专业负责人
符范涛	1994	路桥	本科	专业设计师	路桥 工程师	/	土木工程 专业技术人
常娜	1994	给排水	本科	专业设计师	给排水 工程师	/	给排水 专业技术人
姜永顺	1980	给排水	专科	专业设计师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	给排水 专业技术人
黄天霞	1984	电气	本科	专业设计师	电气 高级工程师	/	电气 专业技术人

2、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设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1-440305-04-01-681252001001

标段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787.03万元

中标工期：根据招标文件及业主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3-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4-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4-29

查验码：213919524854409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2024S435SJ001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设计合同 (方案设计除外)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  
(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  
(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设计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PC-SJZX309J-CE-000436

正本

合同编号: 2024S435SJ001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市政工程设计合同 (方案设计除外)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  
(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  
(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设计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合同乙方由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3. 建设规模： 项目整治内容包括南山区内 49 条现状道路，包括：南山街道的南光路、新园路、顺富街、北头二街；南头街道的马家龙一街、金鸡路、红龙街、关口二路、同乐村二街、南侨路、南头城社区文化街；蛇口街道的花果路、湾厦路、渔一街、石云路、蛇口老街、公园南路、南水步行街、岸湾八街；粤海街道的创业路、正康路、科创二路、科智西路；沙河街道的红树街、石洲北路、侨发路、侨航路、沙祥街、桃蹊街、侨北二街；桃源街道的高发科技园西路、仙科路、高发科技园一路、塘朗西路、悦祺白街、岭仔路；西丽街道的高新北六道、科技北三路、朗康路、朗坪路、朗松路、南天路、王京坑路、大磡商业街、新光路、科技北一路、丽新路、工业一路（西丽大坳）、麻磡南路。整治内容包括优化机动车道空间，开放路侧绿化带，建筑退界空间一体化设计，完善交通设施，优化雨水系统，完善路灯设施，更换老旧、破损人行道铺装，因地制宜建设自行车道等。

4. 投资规模： 项目总投资匡算 43107 万元

5.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设计范围、设计阶段及设计服务内容

1. **设计范围：**根据发改、规划等政府部门意见确定或认定的建设范围内所有专业工程的设计。以及与项目建设范围外市政管线（水、电、燃气、通信等）的接口设计和道路接口（或连接段）衔接的设计。

2. 设计阶段：除方案设计外的其余设计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阶段（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服务阶段；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

3. 设计服务内容：设计人承担本项目除方案设计外的其他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需勾选）：  
初步设计（含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BIM 技术应用（提供设计各阶段 BIM 成果）、报建配合、设计变更、施工配合及竣工验收配合、结（决）算审计配合等。

具体设计服务内容如下：除方案设计外的其余设计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将合同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进行另行发包，设计人不可有异议，相关费用根据本合同约定从本合同价款中扣除。

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范围和设计服务内容在工程实际实施过程中可能有增减，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调整要求，设计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设计人需承担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以及因各种原因而造成的增补缺漏项和因需求调整导致的多次调整工作。设计人在设计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现场条件，并在设计中体现（如苗木迁移或砍伐、地下构筑物拆除、硬化地面破除及恢复等）。

### 三、设计周期

1. 可行性研究咨询及报告编制：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适用于包含此项工作的合同；若本合同不包含此项工作则划斜线）

2. 初步设计阶段（含概算）：上一阶段成果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不需批文的，需要发包人核查同意）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3. 施工图设计阶段：上一阶段成果（指项目方案设计成果）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不需批文的，需要发包人核查同意）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

4.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完成结（决）算（含审计）。期间乙方需配合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负责竣工图审核及签章、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等工作。

5. 具体时间安排如有变动，由双方协商确定。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 四、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柒佰捌拾柒万零叁佰元（¥7,870,300.00 元）。

本签约合同价为本项目设计服务费用的暂定价。

2. 签约合同价组成、计取、支付、结算及调整，详见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约定。

####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1（设计阶段）：钱越康；联系电话：1372370960

发包人代表 2（施工阶段）：李有荣；联系电话：13825241788

设计人代表：杨合华；联系电话：189 3889 3753

双方保证，上述人员拥有授权代表资格。

任何一方授权代表的变更应事先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授权代表签署的文件资料视为无效。

####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整体合同文件：

- (1) 说明；
- (2) 协议书；
- (3) 通用条款；
- (4) 专用条款；
- (5) 补充条款（如有）；
- (6) 专用条款附件
- (7) 中标通知书；
- (8) 招标文件及其补遗；
- (9)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10) 标准、规范、规程及有关技术文件、发包人设计指引；
- (11) 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原始资料及发包人要求；
- (12) 发包人和设计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补充协议、洽商、约谈记录、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设计人承诺具备并持续保有本项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法定工程设计资质（含资质等级要求），设计人承诺其所指定承担本合同相应工作的设计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从业人员的资格要求。若合同履行期间发现设计人不具备上述承诺资质，则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八、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在不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规定及招投标文件的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十、责任的期限

设计与发包人双方的责任与义务期限为合同约定的时间范围（专用条款 3.1.16.3（5））。但设计人对本合同工程的设计质量的责任则是设计使用年限内的终身责任。

## 十一、合同份数

设计人为非联合体：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副本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设计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

设计人为联合体：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设计人联合体牵头单位执正本 壹 份。副本按联合体成员每家执贰份印制。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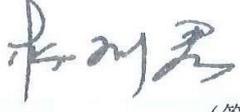


(盖章)

设计人：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	账号: 1100 1098 6000 5600 0169
签订日期: 2024 年 5 月 29 日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丁二忠 13724335015



(2) 设计人应积极主动地进行与设计有关的内、外协调工作，做好与发包人、监理单位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包商、设备和材料供应商、政府相关管理部门等单位的协调配合工作。包括协助发包人进行施工、材料、设备等招标工作，并及时向发包人提供技术要求、技术参数和招标图纸；在不同阶段对本项目的设备选型、设备系统、主要材料等的统一性进行协调，对整个工程最终的总体效果负责；协助发包人进行材料、设备定货，及时解决设备定货中出现的与材料和设备有关的技术问题等。

(3) 设计人有义务与施工单位、施工阶段 BIM 实施顾问服务单位就本项目 BIM 实施工作进行对接。（适用于要求做 BIM 设计的项目）

(4) 设计人应参加项目的各项工程验收，并按有关规定签署验收意见。

(5) 设计人应及时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向发包人提交经修改或补充的设计文件，以满足施工要求。

### 3.1.16.3: 其他条款

(1) 若发包人按政府要求将项目移交关联单位或第三方建设的，设计人应向接受项目移交的发包人关联单位或建设单位履行合同义务，并与发包人、关联单位或第三方建设单位签订“权利义务转移协议”。

(2) 在设计及施工配合过程中，设计人应充分尊重和理解发包人及其聘请的咨询公司（如果有）对设计提出的意见与要求，如无充分的否定理由，则应予以满足。

(3) 设计人应根据工程设计需要开展科研实验，提供相应的设计条件及参数，以满足有关国家技术规范和发包人提出的技术要求。

(4) 合同双方如发生争议，此争议不影响设计人的正常设计与服务。

(5)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结（决）算审计工作完成为止，但对涉及本项目的图纸变更、图纸加晒及其他相关技术提供终身服务。

(6) 项目过程中及竣工后，设计人应配合申报本项目设计奖项（如有）

##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姓名、执业资格及等级、注册执业证书编号、联系方式：陈红庆、职称信息：道路桥梁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编号：（2013）1119006、联系方式：136 8230 9231

项目负责人被授权范围：全权负责本项目的设计工作，代表设计人行使本合同约定的各项设计人权利，并代表设计人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设计人义务。

3.2.2 设计人需要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 30 天书面以公文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否则不得更换。

未经发包人同意，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承担违约责任：20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

附件 1：项目投入设计人员安排表

姓名	出生年份	专业	学历	单位职务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职责
陈红庆	1980	路桥	研究生	设计总工	路桥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 工程师 (道路工 程)	项目负责人
丁二忠	1973	道路交通	本科	深圳设计分公 司负责人	道路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杨合华	1994	市政工程(路 桥交通)	本科	专业设计师	市政 工程师		现场代表//道路 交通技术人员
刘惠娟	1986	路桥交通	本科	专业设计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		道路交通负责人
姚晓媚	1993	给排水	本科	专业设计师	给排水 工程师		给排水负责人
夏微	1975	电气	本科	专业设计师	电气工程师		电气负责人
贺维	1990	园林	专科	专业设计师	园林工程师		园林负责人
张毅	1989	路桥//造价	本科	专业设计师	路桥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 造价工程师	造价负责人

3、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设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1-440305-04-01-723275002001

标段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37.84万元

中标工期：以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7-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8-21



查验码：459491347861900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正本

合同编号：2023S421SJ001

PC-SJZX309J-CD-000610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  
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设计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人（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设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工程概况：项目整治内容包括南山区内 22 条现状道路，包括：招商街道迎涛路、月华路；粤海街道文心一路、海德四道、兰月三街、高新南二道；桃源街道活泉一街、科研环路、南科二路；南山街道沿山路、荔林路、兴工路；蛇口街道工业八路、招商东路、后海大道、蓝天路、东角头路；西丽街道创研路、高新北四道、高新北五道、郎丰路、高新北三道。整治内容包括优化机动车道空间，开放路侧绿化带，建筑退界空间一体化设计，完善交通设施，优化雨水系统，完善路灯设施，更换老旧、破损人行道铺装，因地制宜建设自行车道等。

1.4 工程投资额：项目总投资约 11401 万元；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设计阶段和设计内容

除方案设计外的其余设计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具体内容见专用条款约定。

###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3.1 方案设计阶段：      /      ；

3.2 初步设计阶段：甲方下达任务通知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暂定，具体时间根据招标人安排）；

3.3 施工图设计阶段：上一阶段成果确认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

3.4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3.5 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 四、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设计费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237.84 万元（大写：贰佰叁拾柒万捌仟肆佰圆整），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7.1、7.2；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

####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5.2.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5.2.2 合同协议书；

5.2.3 合同专用条款；

5.2.4 合同通用条款；

5.2.5 中标通知书；

5.2.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5.2.7 投标书及其附件；

5.2.8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 合同附件：

5.3.1 中标通知书；

5.3.2 设计合同履行评价表。

#### 六、双方承诺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咨询业务。并按照附件一《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的要求接受甲方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履约评价；

6.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七、其他

7.1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四份，乙方四份，其中包含正本两份，副本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设计人(乙方):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牵头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银行账号: 1100 1098 6000 5600 0169

签订日期:

2023年9月5日

联系人: 丁二忠 13724335015

### 7.5 履约评价：

(1) 评价依据：按照《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合同履行期间，若该制度有最新版本，则按最新版本规定执行）的各项规定进行，评分表见专用条款附件《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2) 评价分类及时间节点：履约评价包括节点履约评价、年度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履约评价的时间原则上按照《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规定进行，但本合同甲方的主责部门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评价时间进行调整。

(3) 评价等级：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80 分，小于 90 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70 分，小于 80 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60 分，小于 70 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 60 分时为不合格。

(4) 履约评价与合同支付关系：

①节点履约评价为良好及以上，给予 100%的当期绩效酬金。

②节点履约评价为中等及合格，给予 60%的当期绩效酬金。

③节点履约评价为不合格，不支付当期的绩效酬金。

④因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中等、合格或不合格导致节点绩效酬金被暂扣的，若设计人在后期工作中大幅提升履约质量，最终的完成履约评价达到良好及以上的，可申请全额支付。

(5) 对履约评价不合格的设计人的处理方式按照《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执行。（合同履行期间，若该制度有最新版本，则按最新版本规定执行）

## 八、设计进度及设计人员

8.2 乙方参与本项目设计人员及其基本情况见附表 1 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附表 1：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注册资格	技术职称	职责	联系方式	备注
1	陈红庆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路桥 高级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136 8230 9231	
2	丁二忠		道路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137 2433 5015	
3	杨合华		市政 工程师	现场代表 道路交通负责人	189 3889 3753	
4	常娜		给排水 工程师	给排水负责人	188 2929 7504	
5	夏微		电气工程师	电气负责人	136 3293 6129	

6	贺维		园林工程师	园林负责人	157 7501 5123	
7	张毅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道路 高级工程师	造价负责人	189 2346 5259	

工程开工后，乙方应派遣 1 名合格的设计代表在施工期间常驻现场指导、配合施工，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设计问题。一周最少 3 天有设计人员驻场，驻场人员要求中级及以上工程师。

### 十三、设计协调和设计配合

#### 13.2 乙方的设计协调工作：

乙方与工程咨询单位需进一步协调事项：主要是与环评、水保等咨询单位的协调配合，确保信息的及时准确传送，避免出现衔接上的问题；

乙方与主体设计单位及专项或专业设计单位之间具体分工和要求：各子项涉及燃气等工程专业设计，如乙方不具备相关资质，应按照规定由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单位完成。单位的选择须征得甲方同意。

本工程涉及电力迁改、通信迁改设计的，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另行委托。

### 十五、违约责任与奖惩

#### 15.1 甲方违约：

15.1.3 甲方未付款的利率：不计利息。

#### 15.2 乙方违约：

15.2.16 未经甲方同意，设计驻场人员每缺席一天，按 1 万/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违约按照合同第二部分合同通用条款第十五条第 15.2 项的相关约定进行处理。

附件一：《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4、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工程设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32023022001001

标段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2023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和深汕特别合作区2023年道路设施维护专项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444.87万元

中标工期：18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5-0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5-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ing agency representativ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 representative.

日期：2023-05-23

查验码：837134883527351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甲方）：SHNCL-2023-0005

合同编号（乙方）：PC-SJZX309J-CD-000214

#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 项目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设计）

项目类型：设计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设计人（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月 5 月

签订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本合同共 35 页（不含封面）

##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工程设计合同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项目联系人：杜左雷

联系方式：13682624055

通讯地址：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鹅埠镇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 2 栋 4 楼

电 话：0755-22100188 传真：

电子信箱：

设计人（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文

资质等级：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除外）、甲级 公路行业（公路）

专业乙级、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甲级

证书编号：设计：A111002223/勘察：B111002223

项目联系人：陈红庆（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二区 42 号楼

电 话：0755-83948326 传真：0755-83948326

电子信箱：1037243304@qq.com

##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工程设计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就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设计）进行工程设计服务，并支付服务报酬。双方经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双方申明，双方都已理解并认可本合同的所有内容，明了合同的法律含义，同意承担各自应承担的权利和义务，忠实地履行本合同。

###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补充等方面的计划、方案、补充协议或补充意见；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附件；
4. 招标文件及附件；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合同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 第二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设计）
2. 工程用途：工程设计（含勘察）

3. 工程规模：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主要是对年“四好农村路”项目主要是对通村道路、农村公路等道路进行破损路面修复、水泥混凝土路面拓宽改造、沥青罩面、砂石路硬化等维修整治，有条件路段设置机非分离、中央隔离带（栏）、硬路肩、排水系统、绿化景观、人行道等慢行系统，对隐患桥梁拆除重建、维修加固，对隐患边坡进行加

固整治，对道路沿线标志标牌标线等交安设施进行完善，并根据实际和规范要求增加或调整的其他相关内容。项目总投资约 8281.34 万元。

4. 工程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 第三条 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工作内容详见《设计服务任务书》）：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勘察（含钻孔）、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如需）、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如需）、竣工图编制、施工期间现场服务及后续其他所有需设计单位配合工作。

前述工作内容具体由委托人根据单个项目实际需要确定。以下内容不在本合同设计范围内，由甲方另行指定专业设计单位进行设计，乙方必须给予配合：

\_\_\_\_\_  
\_\_\_\_\_

甲方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调整设计范围，但至少应提前 7 天通知乙方，并对乙方已完成工作进行核实；对甲方提出的与本工程有关但本合同设计范围未列明的工作内容，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异议，甲方仍要求乙方执行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无条件执行，所发生的费用，双方另行协商解决。乙方未提出异议的，相关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

###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_\_\_\_\_  
\_\_\_\_\_

提交的时限如下：

经双方协商确定。

甲方对所提供资料的准确性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仅对所提供的资料本身的真实性负责，乙方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判断并自己承担可能发生的后果。

(3) 各阶段的所有成果及最终成果，包括书面计算书、全部存档图纸等光盘为不加密、可编辑并不限制使用时间，含\*.DWG 文件格式。

### (三) 服务要求

1. 各设计阶段设计文件均达到国家和地方有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相应阶段要求。
2. 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设计方案及施工图设计成果以国家标准及当地报审要求为设计深度。
3. 除勘察及课题之外，服务设计工作的其它技术事项中，乙方可合法分包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管线迁改设计、涉铁设计，防洪、环评、水保、地灾等各类评估报告，既有设施检测报告及设计所需要的其它专题研究等，乙方不得擅自分包，具体分包的内容、分包单位的选择应符合有关要求。如乙方具备相应资质及技术实力，成果文件能满足有关要求的可不分包。

4. 本项目涉及的法律法规、国家强制性标准、行业标准及相关规定中关于工程设计标准及要求有所更新的，以最新为准；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冲突，以标准高的为准。

5.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设计工作，并向甲方申请验收，甲方应组织召开验收会议，甲方验收过程中如有更改意见，乙方应根据双方协商一致的方案和时限，修改完善设计文件。

6. 双方在对设计方案和图纸进行验收确认后，甲方应签字认可，乙方必须将按约定整套设计文件交给甲方并办理交接手续。

### 第六条 设计费用

除勘察及课题之外，服务设计工作的其它技术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管线迁改设计、涉铁设计，防洪、环评、水保、地灾等各类评估报告，既有设施检测报告及设计所需要的其它专题研究等，所有事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管线迁改设计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管线迁改设计需满足有关权属单位要求以及建设单位工作要求。

### (一) 合同暂定价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肆万叁仟玖佰陆拾元整（¥3,243,960.00元），此暂定价仅作为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结算价以经深圳市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金额并下浮率10%下浮为准，且最终不得超过概算批复中的勘察和设计费。勘察、设计费用结算价按照本条规定的方式确定。

## （二）费用计算方式

### 1、本工程暂定合同总价为¥ 324.396 万元。

（1）勘察、设计费之和视为已包括乙方完成所有工作内容、提供全套勘察设计文件[包括初步设计概算(含修正概算)]、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方案设计、施工图预算根据采购单位需要实施(方案设计费用已包含在设计费中，不再单独计取，但只进行方案设计阶段，则其计费原则另行约定；竣工图编制费用和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用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的有关规定并结合乙方中标下浮比例10%计算确定)。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发包人不再就本合同项下委托设计人之事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合同费用需要审计部门审计的，以最终审计金额为结算价格。甲方有权在支付价款时直接扣除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2）项目建议书编制、工可编制费（本工程无需该项工作内容）按国家计委《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号）并结合乙方中标下浮比例10%计算确定，估算投资额为主管部门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投资估算额，行业调整系数按交通（公路）和市政公用工程行业选取，工程复杂调整系数按1.15选取。

（3）勘察费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并结合乙方中标下浮比例10%计算确定，详细计算可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司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质量安全与行业发展司共同编写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使用手册》的解释和案例执行。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为相关部门审核批准的本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如无概算，则以批复最终的施工图预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设计的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专业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按下表1规定选取。勘察工程复杂程度按下表2规定选取，勘察工程量以甲方审定的为准，工程勘察费结算价不得超过设计费的30%，超过部分不予支付。

(以下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名称: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乙方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签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住 所: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二区 42 号楼

经办人:

经办人: 陈红庆

邮政编码: 518200

邮政编码: 100070

电 话:

电 话: 0755-83948326

传 真:

传 真: 0755-83948326

开户银行: 建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银行帐号: 11001098600056000169

签订日期: 2023 年 5 月 25 日

附件 2

项目组成员名单

序号	人员安排	姓名	职称专业及级别	注册证书
1	项目负责人	陈红庆	路桥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2	勘察负责人	黄木坤	桥隧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	岩土专业技术人员	俞良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4	路桥专业技术人员	丁二忠	路桥高级工程师	
5	路桥专业技术人员	刘惠娟	路桥高级工程师	
6	路桥专业技术人员	郭永锋	路桥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7	路桥专业技术人员	张红霞	路桥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8	给排水专业技术人员	武俊	给排水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9	电气专业技术人员	黄天霞	市政电气自控 高级工程师	
10	造价专业技术人员	王嗣佳	高级经济师	
11	造价专业技术人员	张毅		一级造价工程师
12	结构专业技术人员	李存瑞	结构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5、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道路设施维护专项工程设计

合同编号（甲方）：SSWH-2023-0005

合同编号（乙方）：PC-SJZX309J-CD-000215

#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道路设施维护专项 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道路设施维护专项工程设计

项目类型：设计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设计人（乙方）：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5 月

签订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本合同共 35 页（不含封面）



#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道路设施维护专项工程设计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就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道路设施维护专项工程设计项目进行工程设计服务，并支付服务报酬。双方经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双方申明，双方都已理解并认可本合同的所有内容，明了合同的法律含义，同意承担各自应承担的权利和义务，忠实地履行本合同。

##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补充等方面的计划、方案、补充协议或补充意见；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附件；
4. 招标文件及附件；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合同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 第二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道路设施维护专项工程设计
2. 工程用途：工程设计（含勘察）
3. 工程规模：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道路设施维护专项工程主要是对深汕特别合作区破损路面修复、水泥混凝土路面拓宽改造、沥青罩面、砂石路硬化等维修整治，有条件路段设置机非分离、中央隔离带、硬路肩、排水系统、绿化景观、人行道等慢行系统，对隐患桥梁拆

除重建、维修加固，对隐患边坡进行加固整治，对道路沿线标志标牌标线等交安设施进行完善，并根据实际和规范要求增加或调整的其他相关内容。项目总投资约 2786.81 万元。

4. 工程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 第三条 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工作内容详见《设计服务任务书》）：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勘察（含钻孔）、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如需）、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如需）、竣工图编制、施工期间现场服务及后续其他所有需设计单位配合工作。

前述工作内容具体由委托人根据单个项目实际需要确定。

甲方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调整设计范围，但至少应提前 7 天通知乙方，并对乙方已完成工作进行核实；对甲方提出的与本工程有关但本合同设计范围未列明的工作内容，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异议，甲方仍要求乙方执行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无条件执行，所发生的费用，双方另行协商解决。乙方未提出异议的，相关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

###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_\_\_\_\_

\_\_\_\_\_

提交的时限如下：

经双方协商确定。

甲方对所提供资料的准确性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仅对所提供的资料本身的真实性负责，乙方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判断并自己承担可能发生的后果。

### 第五条 服务期限和履行要求

#### （一）总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项目完成竣工验收。

2. 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设计方案及施工图设计成果以国家标准及当地报审要求为设计深度。

3. 除勘察及课题之外，服务设计工作的其它技术事项中，乙方可合法分包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管线迁改设计、涉铁设计，防洪、环评、水保、地灾等各类评估报告，既有设施检测报告及设计所需要的其它专题研究等，乙方不得擅自分包，具体分包的内容、分包单位的选择应符合有关要求。如乙方具备相应资质及技术实力，成果文件能满足有关要求的可不分包。

4. 本项目涉及的法律法规、国家强制性标准、行业标准及相关规定中关于工程设计标准及要求有所更新的，以最新为准；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冲突，以标准高的为准。

5.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设计工作，并向甲方申请验收，甲方应组织召开验收会议，甲方验收过程中如有更改意见，乙方应根据双方协商一致的方案和时限，修改完善设计文件。

6. 双方在对设计方案和图纸进行验收确认后，甲方应签字认可，乙方必须将按约定整套设计文件交给甲方并办理交接手续。

## 第六条 设计费用

除勘察及课题之外，服务设计工作的其它技术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管线迁改设计、涉铁设计，防洪、环评、水保、地灾等各类评估报告，既有设施检测报告及设计所需要的其它专题研究等，所有事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管线迁改设计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管线迁改设计需满足有关权属单位要求以及建设单位工作要求。

### (一) 合同暂定价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零肆仟柒佰肆拾元整（¥1,204,740.00元），此暂定价仅作为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结算价以经深圳市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金额并下浮率10%下浮为准，且最终不得超过概算批复中的勘察和设计费。勘察、设计费用结算价按照本条规定的方式确定。

### (二) 费用计算方式

1、本工程暂定合同总价为¥ 120.474 万元。

(1) 勘察、设计费之和视为已包括乙方完成所有工作内容、提供全套勘察设计文件[包括初步设计概算(含修正概算)]、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方案设计、施工图预算根据采购单位需要实施(方案设计费用已包含在设计费中，不再单独计取，但只进行方案设计阶段，则其计费原则另行约定；竣工图编制费用和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用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的有关规定并结合乙方中标下浮比例 10% 计算确定)。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发包人不再就本合同项下委托设计人之事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合同费用需要审计部门审计的，以最终审计金额为结算价格。甲方有权在支付价款时直接扣除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2) 项目建议书编制、工可编制费(本工程无需该项工作内容)按国家计委《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号)并结合乙方中标下浮比例 10% 计算确定，估算投资额为主管部门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投资估算额，行业调整系数按交通(公路)和市政公用工程行业选取，工程复杂调整系数按 1.15 选取。

(3) 勘察设计费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并结合乙方中标下浮比例 10% 计算确定，详细计算可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司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质量安全与行业发展司共同编写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使用手册》的解释和案例执行。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为相关部门审核批准的本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如无概算，则以批复最终的施工图预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设计的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专业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按下表 1 规定选取。勘察工程复杂程度按下表 2 规定选取，勘察工程量以甲方审定的为准，工程勘察费结算价不得超过设计费的 30%，超过部分不予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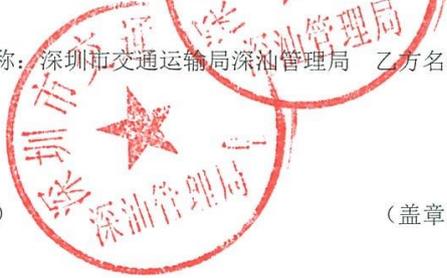
表 1 工程设计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专业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选取表

序号	工程类别	复杂程度 调整系数	专业调整 系数	附加调整 系数
1	道路工程(路基、路面、 防护、交通)	1.15	0.9	1.1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名称：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乙方名称：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侯书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经办人：

邮政编码：518200

电 话：

传 真：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二区 42 号楼

经办人：陈红庆

邮政编码：100070

电 话：0755- 83948326

传 真：0755-83948326

开户银行：建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银行帐号：11001098600056000169

签订日期：2023 年 5 月 25 日

附件 2

项目组成员名单

序号	人员安排	姓名	职称专业及级别	注册证书
1	项目负责人	陈红庆	路桥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2	勘察负责人	黄木坤	桥隧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	岩土专业技术人员	俞良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4	路桥专业技术人员	丁二忠	路桥高级工程师	
5	路桥专业技术人员	刘惠娟	路桥高级工程师	
6	路桥专业技术人员	郭永锋	路桥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7	路桥专业技术人员	张红霞	路桥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8	给排水专业技术人员	武俊	给排水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9	电气专业技术人员	黄天霞	市政电气自控 高级工程师	
10	造价专业技术人员	王嗣佳	高级经济师	
11	造价专业技术人员	张毅		一级造价工程师
12	结构专业技术人员	李存瑞	结构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 4、投标人综合实力

投标人提供企业说明及其他证明实力资料。证明实力资料包括以下内容：

- 1、提供截标之日前3年内，本单位在类似工程中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优良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 企业近三年履约评价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项目所在地	建设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时间	履约评价等级
1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设计	建设规模：项目整治内容包括南山区内49条现状道路，包括：南山街道的南光路、新园路、顺富街、北头二街；南头街道的马家龙一街、金鸡路、红龙街、关口二路、同乐村二街、南侨路、南头城社区文化街；蛇口街道的花果路、湾厦路、渔一街、石云路、蛇口老街、公园南路、南水步行街、岸湾八街；粤海街道的创业路、正康路、科创二路、科智西路；沙河街道的红树街、石洲北路、侨发路、侨航路、沙祥街、桃蹊街、侨北二街；桃源街道的高发科技园西路、仙科路、高发科技园一路、塘朗西路、悦祺白街、岭仔路；西丽街道的高新北六道、科技北三路、朗康路、朗坪路、朗松路、南天路、王京坑路、大磡商业街、新光路、科技北一路、丽新路、工业一路（西丽大坳）、麻磡南路。整治内容包括优化机动车道空间，开放路侧绿化带，建筑退界空间一体化设计，完善交通设施，优化雨水系统，完善路灯设施，更换老旧、破损人行道铺装，因地制宜建设自行车道等。项目总投资匡算43107万元	深圳市南山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01.13	优秀（90.8分）
2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	项目整治内容包括南山区内22条现状道路，包括：招商街道迎涛路、月华路；粤海街道文心一	深圳市南山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	2024.07.10	优秀91.3分

	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设计	路、海德四道、兰月三街、高新南二道；桃源街道活泉一街、科研环路、南科二路；南山街道沿山路、荔林路、兴工路；蛇口街道工业八路、招商东路、后海大道、蓝天路、东角头路；西丽街道创研路、高新北四道、高新北五道、郎丰路、高新北三道。整治内容包括优化机动车道空间，开放路侧绿化带，建筑退界空间一体化设计，完善交通设施，优化雨水系统，完善路灯设施，更换老旧、破损人行道铺装，因地制宜建设自行车道等。项目总投资约 11401 万元。		工务署		
3	南博三、四路设计（现名：南博四路、乐博路）	根据深圳市道路名称梳理规划(2020)，原南博三路更名为南博四路，原南博四路更名为乐博路。乐博路道路线位呈 L 型，起点接现状南博二路（朗山路），终点接设计南博四路，道路全长约 345m，城市支路，K0+000-K0+210 道路红线宽 13m，K0+210-K0+344.585 道路红线宽 12m，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20km/h。南博四路为南北走向，起点接现状北环大道辅道，终点接现状南博二路（朗山路），道路全长约 296m，城市次干道，道路红线宽 22m，双向 4 车道，设计速度 30km/h。	深圳南山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前期阶段初步设计（时间约为 2023 年第四季度）	优秀 92.5 分
4	南山大道西侧规划路延长段/规划支路一/规划支路二	规划支路(华联城市更新单元周边)一南山大道西侧邻山路、联山路、荔舍路市政工程”中南山大道西侧邻山路道路呈南北走向,南起荔业路,北至荔舍路,道路全长 154.922m,道路规划红线宽 13m,车速 20km/h,双向两车道规划定位为城市支路;联山路道路呈南北走向,南起荔业路,北至荔舍路,道路全长 147.706m,道路规划红线宽 12m,设计车速 20kmh,双向两车道,规划定位为城市支	深圳南山区	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5.29	优秀 92 分

		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路基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监控、给排水工程、雨水工程、电力工程、照明工程、电信工程、燃气工程、污水工程等。				
5	创发路、创源路、创启路设计	1) 创发路项目位于南山区华侨城片区，南至现状侨香路辅道，道路全长约 157 米，规划红线宽为 12 米，道路机动车道宽为 7 米。本项目投资匡算为 792 万元，建安费 632 万元。 2) 创源路项目位于南山区华侨城片区，西起规划创意四路，东至规划侨城东路，道路全长约 491 米，规划红线宽为 15 米，道路机动车道宽为 7 米。本项目投资匡算为 3952 万元，建安费 3263 万元。 3) 创启路项目位于南山区华侨城片区，南至现状侨香路辅道，道路全长约 163 米，规划红线宽为 12 米，道路机动车道宽为 7 米。本项目投资匡算为 851 万元，建安费 681 万元。);	深圳南山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3.07.03	良好 84.8 分
6	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设计	项目南接望海路，北接东滨路，道路全长约 3.819 千米，为城市主干道，双向六车道，红线宽 30 至 60 米，设计速度 40 至 50 千米/小时。项目建设范围沿线包括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绿化带及相关市政管线，华明路路口，不包含四海站、工业六路站、海上世界站三个地铁站点所在区域的中间四车道及其地下市政管网（由地铁集团负责建设）。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岩土、交通、绿化、园建、给排水、电力、智慧、燃气、电力迁改、通信迁改等工程。	深圳南山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3.4.10	良好 87.6 分

注：需附证明材料

# 1、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设计

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优良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 二、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合同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项目设计合同				评价时间	2025.1.13	
承包商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阶段	前期阶段 施工图设计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及评分标准		评分部门	应得分	履约率	实得分
一	人员配备	20						
1	项目负责人配备	12	4	<p>项目负责人是否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稳定无更换。评分标准如下：</p> <p>(1) 项目负责人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且稳定无更换，履约率取 100%；</p> <p>(2) 项目负责人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项目负责人更换时，更换项目负责人时符合相关要求且经发标人同意，履约率取 80%；</p> <p>(3) 项目负责人未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4	100%	4
			4	<p>项目负责人是否具有有较高专业水平、较强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是否及时；是否能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评分标准如下：</p> <p>(1) 项目负责人具有有较高专业水平、较强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及时；能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履约率取 100%；</p> <p>(2) 项目负责人专业水平一般、组织协调能力一般；解决问题较为及时；能做到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进行沟通，履约率取 60%；</p> <p>(3) 项目负责人专业水较低、组织协调能力较差；解决问题不及时；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不能进行充分有效沟通，履约率取 30%；</p> <p>(4) 项目负责人专业水非常低、组织协调能力极差；解决问题不及时；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不能进行充分有效沟通，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4	80%	3.2
			4	<p>3. 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评分标准如下：</p> <p>(1) 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非常熟悉和了解，履约率取 100%；</p> <p>(2) 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较为熟悉和了解，履约率取 80%；</p> <p>(3) 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的熟悉和了解程度一般，履约率取 60%；</p>	前期部	4	80%	3.2



				(4) 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不熟悉、不了解, 履约率取 0%。				
2	专业人员配备	8	3	配备专业人员数量、专业能力是否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专业人员配备的人员数量、专业能力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 履约率取 100%; (2) 专业人员配备的人员数量、专业能力不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 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3	100%	3
			5	各专业人员能否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评分标准如下: (1) 各专业人员能够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 履约率取 100%; (2) 各专业人员处理本专业问题较为及时, 履约率取 80%; (3) 各专业人员能不能够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 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5	100%	4
二	质量控制	50						
1	内控体系	5	5	企业内部是否建立了完善、有效的内控体系, 设计成果文件是否经过内部审核。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内部建立了完善、有效的内控体系, 设计成果文件经过内部审核, 履约率取 100%; (2) 企业内部未建立完善、有效的内控体系, 设计成果文件内部审核不到位, 设计成果文件出现质量问题的, 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5	100%	5
2	概念设计、方案设计阶段	15	5	设计方案总体构思是否合理、经济; 设计方案是否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 标准采用、构造措施是否恰当。评分标准如下: (1) 设计方案总体构思非常合理、经济; 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 标准采用、构造措施非常恰当, 履约率取 100%; (2) 设计方案总体构思基本合理、经济; 基本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 标准采用、构造措施恰当, 履约率取 80%; (3) 设计方案总体构思合理性、经济性较差; 不能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 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5	80%	4
			2	是否达到规范规定的方案设计深度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达到规范规定的方案设计深度要求, 履约率取 100%; (2) 基本达到规范规定的方案设计深度要求, 履约率取 80%; (3) 未达到规范规定的方案设计深度要求, 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2	80%	1.6
			4	方案设计是否获得发包人的认可。评分标准如下: (1) 方案设计获得发包人的认可, 履约率取 100%; (2) 方案设计未获得发包人的认可, 经一次修改后获得发包人认可, 履约率取 80%;	前期部	4	80%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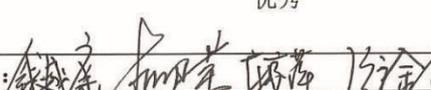
			(3) 方案设计未获得发包人的认可, 且经两次修改后仍未获得发包人认可, 履约率取 0%。					
		4	<p>方案设计是否通过了规划部门审批。评分标准如下:</p> <p>(1) 方案设计一次性通过了规划部门审批, 履约率取 100%;</p> <p>(2) 方案设计首次未通过了规划部门审批, 但经一次修改后通过了规划部门审批, 履约率取 80%;</p> <p>(3) 方案设计两次及两次以上未通过规划部门审批, 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4	100%	4	
3	初步设计阶段	15	6	<p>基础、结构选型是否安全、经济; 主要材料、设备选用是否恰当。评分标准如下:</p> <p>(1) 基础、结构选型非常安全、经济; 主要材料、设备选用非常恰当, 履约率取 100%;</p> <p>(2) 基础、结构选型较为安全、经济; 主要材料、设备选用较为恰当, 履约率取 80%;</p> <p>(3) 基础、结构选型安全性、经济性一般; 主要材料、设备选用一般, 履约率取 60%;</p> <p>(4) 基础、结构选型安全性、经济性不足; 主要材料、设备选用不满足要求, 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6	80%	4.8
			4	<p>是否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评分标准如下:</p> <p>(1) 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 履约率取 100%;</p> <p>(2) 未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 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4	100%	4
			2	<p>是否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是否达到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深度。评分标准如下:</p> <p>(1) 完全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完全达到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深度, 履约率取 100%;</p> <p>(2) 基本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基本达到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深度, 履约率取 80%;</p> <p>(3) 不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未达到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深度, 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2	80%	1.6
			3	<p>初步设计概算是否获得发改批复。评分标准如下:</p> <p>(1) 初步设计概算一次性获得发改批复, 履约率取 100%;</p> <p>(2) 初步设计概算一次性未获得发改批复, 但经一次修改后获得发改批复, 履约率取 80%;</p> <p>(3) 初步设计概算经两次及两次以上修改后仍未获得发改批复的, 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3	100%	3
4	施工图阶段	15	3	<p>是否达到规范要求的施工图设计深度。评分标准如下:</p> <p>(1) 完全达到规范要求的施工图设计深度, 履约率取 100%;</p> <p>(2) 基本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 履约率取 80%;</p> <p>(3) 未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 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3	80%	2.4
			6	<p>施工图是否存在较多的错漏碰缺。评分标准如下:</p> <p>(1) 施工图未出现错漏碰缺, 履约率取 100%;</p> <p>(2) 施工图出现个别错漏碰缺且未影响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履约率取 80%;</p> <p>(3) 施工图出现错漏碰缺, 但增加费用不超项目合同总</p>	工程部	本期不参评		



			<p>金额 10%的, 履约率取 60%;</p> <p>(4) 施工图出现错漏碰缺, 增加费用超过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10%但不超项目合同总金额 30%的, 履约率取 30%;</p> <p>(5) 施工图出现错漏碰缺, 且增加费用不超项目合同总金额 30%的, 履约率取 0%。</p>				
		3	<p>是否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 施工图预算是否超出项目总概算。评分标准如下:</p> <p>(1) 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 施工图预算未超出项目总概算, 履约率取 100%;</p> <p>(2) 未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 但施工图预算未超出项目总概算, 履约率取 30%。</p> <p>(3) 未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 施工图预算未超出项目总概算, 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3	100%	3
		3	<p>配合竣工图编制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编制好竣工图工作, 履约率取 100%;</p> <p>(2) 基本能够配合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编制好竣工图工作, 履约率取 80%;</p> <p>(3) 配合竣工图编制工作较差, 履约率取 0%。</p>	工程部	本期不参评		
三	进度控制	10					
1	出图进度	5	<p>是否按照合同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文件。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按照合同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文件, 履约率取 100%;</p> <p>(2) 基本能够按照合同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文件, 履约率取 80%;</p> <p>(3) 因承包人自身原因, 导致不能够按照合同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未按时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文件, 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5	100%	5
2	设计修改进度	3	<p>对于施工图审查提出的设计问题及发包人、监理提出的有关施工现场技术性问题需要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文件或者需要出具相关意见时, 设计意见修改反馈是否及时; 是否及时按甲方要求完成设计变更。评分标准如下:</p> <p>(1) 对于施工图审查提出的设计问题及发包人、监理提出的有关施工现场技术性问题需要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文件或者需要出具相关意见时, 设计意见修改反馈及时; 能够及时按甲方要求完成设计变更, 履约率取 100%;</p> <p>(2) 对于施工图审查提出的设计问题及发包人、监理提出的有关施工现场技术性问题需要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文件或者需要出具相关意见时, 设计意见修改反馈较为及时; 基本能够按甲方要求完成设计变更, 履约率取 80%;</p> <p>(3) 对于施工图审查提出的设计问题及发包人、监理提出的有关施工现场技术性问题需要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文件或者需要出具相关意见时, 设计意见修改反馈不及时; 未能及时按甲方要求完成设计变更, 履约率取 0%。</p>	工程部	本期不参评		

3	档案同步移交	2	<p>能否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设计工作过程中是否及时向甲方同步移交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成果资料；初步设计成果资料；施工图设计成果资料以及与设计工作有关的各类设计图纸变更等过程资料。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设计工作过程中及时向甲方同步移交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成果资料；初步设计成果资料；施工图设计成果资料以及与设计工作有关的各类设计图纸变更等过程资料，履约率取 100%；</p> <p>(2) 基本能够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设计工作过程中向甲方同步移交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成果资料；初步设计成果资料；施工图设计成果资料以及与设计工作有关的各类设计图纸变更等过程资料，履约率取 80%；</p> <p>(3) 因承包商原因，未能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设计工作过程中未能及时向甲方同步移交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成果资料；初步设计成果资料；施工图设计成果资料以及与设计工作有关的各类设计图纸变更等过程资料，履约率取 0%。</p>	工程督导部	本期不参评		
四	配合与协调	20					
1	设计配合	12	<p>能否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协调，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是否具有较强的对外沟通能力，按时提供完整的设计资料，并协助发包人进行与设计有关的报建工作。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具有较强的对外沟通能力，并能按时提供完整的设计资料，并协助发包人进行与设计有关的报建工作，履约率取 100%；</p> <p>(2) 基本能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具有基本的对外沟通能力，能按时提供完整的设计资料，并协助发包人进行与设计有关的报建工作，履约率取 80%；</p> <p>(3) 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的能力一般，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对外沟通能力一般，能够按时提供完整的设计资料，并协助发包人进行与设计有关的报建工作，履约率取 60%；</p> <p>(4) 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的能力较差，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能力较差；对外沟通能力较差，提供的设计资料不完整，影响报建报批工作的，履约率取 0%。</p>	前期阶段：前期部；建设阶段及后期阶段：工程部	5	100%	5
			<p>是否按时参加发包人组织与设计工作相关的会议。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按时参加发包人组织与设计工作相关的会议，履约率取 100%；</p> <p>(2) 未按时参加发包人组织与设计工作相关的会议，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5	100%	5



		2	是否按时参与各项工程验收。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时参与各项工程验收，履约率取 100%； (2) 未按时参与各项工程验收，履约率取 0%。	工 程 部			
2	档案 管理	8	4	是否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资料管理是否符合相关规范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不存在资料缺失情形，资料管理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履约率取 100%； (2) 能够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但资料管理不规范，存在少部分资料缺失或混乱的，履约率取 60%； (3) 能够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但资料管理不规范，存在大部分资料缺失或混乱的，履约率取 30%； (4) 未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履约率取 0%。	工 程 督 导 部	本期不参评	
			4	能否配合甲方完成审计相关工作，及时提供与审计有关的设计资料。评分标准如下： (1) 积极配合甲方完成审计相关工作，及时提供与审计有关的设计资料，履约率取 100%； (2) 基本能够配合甲方完成审计相关工作，及时提供与审计有关的设计资料，履约率取 80%； (3) 不配合甲方完成审计相关工作，提供与审计有关的设计资料不及时，履约率取 0%。	工 程 督 导 部	本期不参评	
合计					76	90.8 %	69
履约得分	90.8						
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履约评价小组（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打分规则	1、每次考评时可根据项目进行的阶段，选择需要参与考评的内容。所有参与考评的小项按照其对应项目的“满分分值”计入“应得分”（每次考评的应得分不一定为满分）。						
	2、履约表现由高到低划分为 100%、80%、60%、30%、0% 等 5 个履约率，评分时，履约评价人员根据评价内容及承包人的实际履约状况给出履约率。						
	3、实得分为每个小项应得分×履约率						
	4、履约得分=实得分合计/应得分合计×100						
	5、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80 分，小于 90 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70 分，小于 80 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60 分，小于 70 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 60 分时为不合格。						

## 2、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设计

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优良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 二、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合同名称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项目设计服务合同			评价时间	2024.7.10		
承包商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阶段	前期阶段 施工图设计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及评分标准	评分部门	应得分	履约率	实得分	
一	人员配备	20						
1	项目负责人配备	12	4	<p>项目负责人是否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稳定无更换。评分标准如下：</p> <p>(1) 项目负责人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且稳定无更换，履约率取 100%；</p> <p>(2) 项目负责人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项目负责人更换时，更换项目负责人时符合相关要求且经发包人同意，履约率取 80%；</p> <p>(3) 项目负责人未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4	80%	3.2
			4	<p>项目负责人是否具有有较高专业水平、较强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是否及时；是否能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评分标准如下：</p> <p>(1) 项目负责人具有有较高专业水平、较强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及时；能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履约率取 100%；</p> <p>(2) 项目负责人专业水平一般、组织协调能力一般；解决问题较为及时；能做到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进行沟通，履约率取 60%；</p> <p>(3) 项目负责人专业水较低、组织协调能力较差；解决问题不及时；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不能进行充分有效沟通，履约率取 30%；</p> <p>(4) 项目负责人专业水非常低、组织协调能力极差；解决问题不及时；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不能进行充分有效沟通，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4	100%	4
			4	<p>3. 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评分标准如下：</p> <p>(1) 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非常熟悉和了解，履约率取 100%；</p> <p>(2) 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较为熟悉和了解，履约率取 80%；</p> <p>(3) 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的熟悉和了解程度一般，履约率取 60%；</p> <p>(4) 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不熟悉、不了解，履约率取 0%。</p>	前期部	4	80%	3.2

2	专业人员配备	8	3	配备专业人员数量、专业能力是否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专业人员配备的人员数量、专业能力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 (2) 专业人员配备的人员数量、专业能力不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3	100%	3
			5	各专业人员能否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评分标准如下： (1) 各专业人员能够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履约率取 100%； (2) 各专业人员能不能够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5	100%	5
二	质量控制	50						
1	内控体系	5	5	企业内部是否建立了完善、有效的内控体系，设计成果文件是否经过内部审核。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内部建立了完善、有效的内控体系，设计成果文件经过内部审核，履约率取 100%； (2) 企业内部未建立完善、有效的内控体系，设计成果文件内部审核不到位，设计成果文件出现质量问题的，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5	100%	5
2	概念设计、方案设计阶段	15	5	设计方案总体构思是否合理、经济；设计方案是否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标准采用、构造措施是否恰当。评分标准如下： (1) 设计方案总体构思非常合理、经济；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标准采用、构造措施非常恰当，履约率取 100%； (2) 设计方案总体构思基本合理、经济；基本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标准采用、构造措施恰当，履约率取 80%； (3) 设计方案总体构思合理性、经济性较差；不能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5	80%	4
			2	是否达到规范规定的方案设计深度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达到规范规定的方案设计深度要求，履约率取 100%； (2) 基本达到规范规定的方案设计深度要求，履约率取 80%； (3) 未达到规范规定的方案设计深度要求，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2	80%	1.6
			4	方案设计是否获得发包人的认可。评分标准如下： (1) 方案设计获得发包人的认可，履约率取 100%； (2) 方案设计未获得发包人的认可，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4	100%	4
			4	方案设计是否通过了规划部门审批。评分标准如下： (1) 方案设计一次性通过了规划部门审批，履约率取 100%； (2) 方案设计首次未通过了规划部门审批，但经一次	前期部	4	80%	3.2

			修改后通过了规划部门审批，履约率取 80%； (3) 方案设计两次及两次以上未通过规划部门审批，履约率取 0%。					
3	初步设计阶段	15	6	基础、结构选型是否安全、经济；主要材料、设备选用是否恰当。评分标准如下： (1) 基础、结构选型非常安全、经济；主要材料、设备选用非常恰当，履约率取 100%； (2) 基础、结构选型较为安全、经济；主要材料、设备选用较为恰当，履约率取 80%； (3) 基础、结构选型安全性、经济性一般；主要材料、设备选用一般，履约率取 60%； (4) 基础、结构选型安全性、经济性不足；主要材料、设备选用不满足要求，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6	80%	4.8
			4	是否按合同要求进行了限额设计。评分标准如下： (1) 按合同要求进行了限额设计，履约率取 100%； (2) 未按合同要求进行了限额设计，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4	100%	4
			2	是否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是否达到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深度。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完全达到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深度，履约率取 100%； (2) 基本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基本达到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深度，履约率取 80%； (3) 不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未达到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深度，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2	80%	1.6
			3	初步设计概算是否获得发改批复。评分标准如下： (1) 初步设计概算一次性获得发改批复，履约率取 100%； (2) 初步设计概算一次性未获得发改批复，但经一次修改后获得发改批复，履约率取 80%； (3) 初步设计概算经两次及两次以上修改后仍未获得发改批复的，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3	80%	2.4
4	施工图阶段	15	3	是否达到规范要求的施工图设计深度。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达到规范要求的施工图设计深度，履约率取 100%； (2) 基本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履约率取 80%； (3) 未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3	80%	2.4
			6	施工图是否存在较多的错漏碰缺。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图未出现错漏碰缺，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图出现个别错漏碰缺且未影响项目合同总金额的，履约率取 80%； (3) 施工图出现错漏碰缺，但增加费用不超项目合同总金额 10%的，履约率取 60%； (4) 施工图出现错漏碰缺，增加费用超过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10%但不超项目合同总金额 30%的，履约率取 30%； (5) 施工图出现错漏碰缺，且增加费用不超项目合同	工程部	本期不参评		

			总金额 30%的, 履约率取 0%。				
		3	是否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 施工图预算是否超出项目总概算。评分标准如下: (1) 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 施工图预算未超出项目总概算, 履约率取 100%; (2) 未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 施工图预算超出项目总概算, 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3	100%	3
		3	竣工图编制的内容是否与现场施工情况一致。评分标准如下: (1) 竣工图编制的内容与现场施工情况完全一致, 履约率取 100%; (2) 竣工图编制的内容与现场施工情况存在个别情况不一致且未影响工程结算的, 履约率取 80%; (3) 竣工图编制的内容与现场施工情况存在不一致的, 且影响工程结算的, 履约率取 0%。	工程部	本期不参评		
三	进度控制	10					
1	出图进度	5	是否按照合同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文件。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照合同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文件, 履约率取 100%; (2) 因承包人自身原因, 导致不能够按照合同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未按时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文件, 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5	100%	5
2	设计修改进度	3	对于施工图审查提出的设计问题及发包人、监理提出的有关施工现场技术性问题需要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文件或者需要出具相关意见时, 设计意见修改反馈是否及时; 是否及时按甲方要求完成设计变更。评分标准如下: (1) 对于施工图审查提出的设计问题及发包人、监理提出的有关施工现场技术性问题需要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文件或者需要出具相关意见时, 设计意见修改反馈及时; 能够及时按甲方要求完成设计变更, 履约率取 100%; (2) 对于施工图审查提出的设计问题及发包人、监理提出的有关施工现场技术性问题需要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文件或者需要出具相关意见时, 设计意见修改反馈不及时; 未能及时按甲方要求完成设计变更, 履约率取 0%。	工程部	本期不参评		
3	档案同步移交	2	能否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 在设计工作过程中是否及时向甲方同步移交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成果资料; 初步设计成果资料; 施工图设计成果资料以及与设计工作有关的各类设计图纸变更等过程资料。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 在设计工作过程中及时向甲方同步移交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成果资料; 初步设计成果资料; 施工图设计成果资料以及与设计	工程督导部	本期不参评		

			<p>工作有关的各类设计图纸变更等过程资料，履约率取100%；</p> <p>(2) 未能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设计工作过程中未能及时向甲方同步移交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成果资料；初步设计成果资料；施工图设计成果资料以及与设计工作有关的各类设计图纸变更等过程资料，履约率取0%。</p>					
四	配合与协调	20						
1	设计配合	12	5	<p>能否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协调，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是否具有较强的对外沟通能力，按时提供完整的设计资料，并协助发包人进行与设计有关的报建工作。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具有较强的对外沟通能力，并能按时提供完整的设计资料，并协助发包人进行与设计有关的报建工作，履约率取100%；</p> <p>(2) 基本能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具有基本的对外沟通能力，能按时提供完整的设计资料，并协助发包人进行与设计有关的报建工作，履约率取80%；</p> <p>(3) 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的能力一般，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对外沟通能力一般，能够按时提供完整的设计资料，并协助发包人进行与设计有关的报建工作，履约率取60%；</p> <p>(4) 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的能力较差，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能力较差；对外沟通能力较差，提供的设计资料不完整，影响报建报批工作的，履约率取0%。</p>	前期阶段；前期部；建设阶段及后期阶段；工程部	5	100%	5
			5	<p>是否按时参加发包人组织与设计工作相关的会议。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按时参加发包人组织与设计工作相关的会议，履约率取100%；</p> <p>(2) 未按时参加发包人组织与设计工作相关的会议，履约率取0%。</p>	前期部	5	100%	5
			2	<p>是否按时参与各项工程验收。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按时参与各项工程验收，履约率取100%；</p> <p>(2) 未按时参与各项工程验收，履约率取0%。</p>	工程部	本期不参评		
2	档案管理	8	4	<p>是否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资料管理是否符合相关规范要求。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不存在资料缺失情形，资料管理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履约率取100%；</p> <p>(2) 能够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但资料管理不规范，存在少部分资料缺失或混乱的，履约率取60%；</p>	工程督导部	本期不参评		

		<p>(3) 能够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但资料管理不规范,存在大部分资料缺失或混乱的,履约率取 30%;</p> <p>(4) 未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履约率取 0%。</p>		
	4	<p>能否配合甲方完成审计相关工作,及时提供与审计有关的设计资料。评分标准如下:</p> <p>(1) 积极配合甲方完成审计相关工作,及时提供与审计有关的设计资料,履约率取 100%;</p> <p>(2) 基本能够配合甲方完成审计相关工作,及时提供与审计有关的设计资料,履约率取 80%;</p> <p>(3) 不配合甲方完成审计相关工作,提供与审计有关的设计资料不及时,履约率取 0%。</p>	工程 督 导 部	本期不参评
合计			76	69.4
履约得分	91.3			
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履约评价小组(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打分规则	1、每次考评时可根据项目进行的阶段,选择需要参与考评的内容。所有参与考评的小项按照其对应项目的“满分分值”计入“应得分”(每次考评的应得分不一定为满分)。			
	2、履约表现由高到低划分为 100%、80%、60%、30%、0%等 5 个履约率,评分时,履约评价人员根据评价内容及承包人的实际履约状况给出履约率。			
	3、实得分为每个小项应得分×履约率			
	4、履约得分=实得分合计/应得分合计×100			
	5、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80 分,小于 90 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70 分,小于 80 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60 分,小于 70 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 60 分时为不合格。			

### 3、南博三、四路设计（现名：南博四路、乐博路）

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优良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 二、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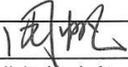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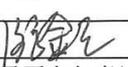
合同名称		南博三、四路设计合同				评价时间		
承包商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阶段	前期阶段 初步设计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及评分标准		评分部门	应得分	履约率	实得分
一	人员配备	20						
1	项目负责人配备	12	4	项目负责人是否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稳定无更换。评分标准如下： （1）项目负责人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且稳定无更换，履约率取 100%； （2）项目负责人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项目负责人更换时，更换项目负责人时符合相关要求且经发包人同意，履约率取 80%； （3）项目负责人未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4	80%	3.2
			4	项目负责人是否具有有较高专业水平、较强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是否及时；是否能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评分标准如下： （1）项目负责人具有有较高专业水平、较强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及时；能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履约率取 100%； （2）项目负责人专业水平一般、组织协调能力一般；解决问题较为及时；能做到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进行沟通，履约率取 60%； （3）项目负责人专业水较低、组织协调能力较差；解决问题不及时；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不能进行充分有效沟通，履约率取 30%； （4）项目负责人专业水非常低、组织协调能力极差；解决问题不及时；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不能进行充分有效沟通，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4	100%	4
			4	3. 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评分标准如下： （1）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非常熟悉和了解，履约率取 100%； （2）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较为熟悉和了解，履约率取 80%； （3）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的熟悉和了解程度一般，履约率取 60%； （4）项目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不熟悉、不了解，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4	100%	4

2	专业人员配备	8	3	配备专业人员数量、专业能力是否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专业人员配备的人员数量、专业能力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 (2) 专业人员配备的人员数量、专业能力不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3	100%	3
			5	各专业人员能否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评分标准如下： (1) 各专业人员能够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履约率取 100%； (2) 各专业人员能不能够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5	100%	5
二	质量控制	50						
1	内控体系	5	5	企业内部是否建立了完善、有效的内控体系，设计成果文件是否经过内部审核。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内部建立了完善、有效的内控体系，设计成果文件经过内部审核，履约率取 100%； (2) 企业内部未建立完善、有效的内控体系，设计成果文件内部审核不到位，设计成果文件出现质量问题的，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5	100%	5
2	概念设计、方案设计阶段	15	5	设计方案总体构思是否合理、经济；设计方案是否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标准采用、构造措施是否恰当。评分标准如下： (1) 设计方案总体构思非常合理、经济；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标准采用、构造措施非常恰当，履约率取 100%； (2) 设计方案总体构思基本合理、经济；基本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标准采用、构造措施恰当，履约率取 80%； (3) 设计方案总体构思合理性、经济性较差；不能满足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5	80%	4
			2	是否达到规范规定的方案设计深度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达到规范规定的方案设计深度要求，履约率取 100%； (2) 基本达到规范规定的方案设计深度要求，履约率取 80%； (3) 未达到规范规定的方案设计深度要求，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2	100%	2
			4	方案设计是否获得发包人的认可。评分标准如下： (1) 方案设计获得发包人的认可，履约率取 100%； (2) 方案设计未获得发包人的认可，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4	100%	4
			4	方案设计是否通过了规划部门审批。评分标准如下： (1) 方案设计一次性通过了规划部门审批，履约率取 100%； (2) 方案设计首次未通过了规划部门审批，但经一	本次不参评			

			次修改后通过了规划部门审批，履约率取 80%； (3) 方案设计两次及两次以上未通过规划部门审批，履约率取 0%。		
3	初步设计阶段	15	6	基础、结构选型是否安全、经济；主要材料、设备选用是否恰当。评分标准如下： (1) 基础、结构选型非常安全、经济；主要材料、设备选用非常恰当，履约率取 100%； (2) 基础、结构选型较为安全、经济；主要材料、设备选用较为恰当，履约率取 80%； (3) 基础、结构选型安全性、经济性一般；主要材料、设备选用一般，履约率取 60%； (4) 基础、结构选型安全性、经济性不足；主要材料、设备选用不满足要求，履约率取 0%。	本期不参评
			4	是否按合同要求进行了限额设计。评分标准如下： (1) 按合同要求进行了限额设计，履约率取 100%； (2) 未按合同要求进行了限额设计，履约率取 0%。	本次不参评
			2	是否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是否达到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深度。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完全达到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深度，履约率取 100%； (2) 基本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基本达到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深度，履约率取 80%； (3) 不满足设计任务书的要求；未达到规范要求的初步设计深度，履约率取 0%。	本次不参评
			3	初步设计概算是否获得发改批复。评分标准如下： (1) 初步设计概算一次性获得发改批复，履约率取 100%； (2) 初步设计概算一次性未获得发改批复，但经一次修改后获得发改批复，履约率取 80%； (3) 初步设计概算经两次及两次以上修改后仍未获得发改批复的，履约率取 0%。	本次不参评
4	施工图阶段	15	3	是否达到规范要求的施工图设计深度。评分标准如下： (1) 完全达到规范要求的施工图设计深度，履约率取 100%； (2) 基本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履约率取 80%； (3) 未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履约率取 0%。	本次不参评
			6	施工图是否存在较多的错漏碰缺。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图未出现错漏碰缺，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图出现个别错漏碰缺且未影响项目合同总金额的，履约率取 80%； (3) 施工图出现错漏碰缺，但增加费用不超项目合同总金额 10%的，履约率取 60%； (4) 施工图出现错漏碰缺，增加费用超过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10%但不超项目合同总金额 30%的，履约率取 30%； (5) 施工图出现错漏碰缺，且增加费用不超项目合	本次不参评

			同总金额 30%的, 履约率取 0%。				
		3	是否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 施工图预算是否超出项目总概算。评分标准如下: (1) 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 施工图预算位未超出项目总概算, 履约率取 100%; (2) 未按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 施工图预算位超出项目总概算, 履约率取 0%。	本次不参评			
		3	竣工图编制的内容是否与现场施工情况一致。评分标准如下: (1) 竣工图编制的内容与现场施工情况完全一致, 履约率取 100%; (2) 竣工图编制的内容与现场施工情况存在个别情况不一致且未影响工程结算的, 履约率取 80%; (3) 竣工图编制的内容与现场施工情况存在不一致的, 且影响工程结算的, 履约率取 0%。	本次不参评			
三	进度控制	10					
1	出图进度	5	是否按照合同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文件。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照合同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文件, 履约率取 100%; (2) 因承包人自身原因, 导致不能够按照合同进度要求按时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未按时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文件, 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5	100%	5
2	设计修改进度	3	对于施工图审查提出的设计问题及发包人、监理提出的有关施工现场技术性问题需要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文件或者需要出具相关意见时, 设计意见修改反馈是否及时; 是否及时按甲方要求完成设计变更。评分标准如下: (1) 对于施工图审查提出的设计问题及发包人、监理提出的有关施工现场技术性问题需要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文件或者需要出具相关意见时, 设计意见修改反馈及时; 能够及时按甲方要求完成设计变更, 履约率取 100%; (2) 对于施工图审查提出的设计问题及发包人、监理提出的有关施工现场技术性问题需要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文件或者需要出具相关意见时, 设计意见修改反馈不及时; 未能及时按甲方要求完成设计变更, 履约率取 0%。	本次不参评			
3	档案同步移交	2	能否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 在设计工作过程中是否及时向甲方同步移交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成果资料; 初步设计成果资料; 施工图设计成果资料以及与设计工作有关的各类设计图纸变更等过程资料。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 在设计工作过程中及时向甲方同步移交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成果资料; 初步设计成果资料; 施工图设计成果资料以及与	本次不参评			

			设计工作有关的各类设计图纸变更等过程资料，履约率取 100%； (2) 未能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设计工作过程中未能及时向甲方同步移交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成果资料；初步设计成果资料；施工图设计成果资料以及与设计工作有关的各类设计图纸变更等过程资料，履约率取 0%。					
四	配合与协调	20						
1	设计配合	12	5	能否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协调，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是否具有较强的对外沟通能力，按时提供完整的设计资料，并协助发包人进行与设计有关的报建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具有较强的对外沟通能力，并能按时提供完整的设计资料，并协助发包人进行与设计有关的报建工作，履约率取 100%； (2) 基本能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具有基本的对外沟通能力，能按时提供完整的设计资料，并协助发包人进行与设计有关的报建工作，履约率取 80%； (3) 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的能力一般，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对外沟通能力一般，能够按时提供完整的设计资料，并协助发包人进行与设计有关的报建工作，履约率取 60%； (4) 与发包人进行充分且有成效的沟通的能力较差，统筹协调各专项设计单位的工作能力较差；对外沟通能力较差，提供的设计资料不完整，影响报建报批工作的，履约率取 0%。	前期阶段：前期部；建设阶段及后期阶段：工程部	5	60%	3
			5	是否按时参加发包人组织与设计工作相关的会议。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时参加发包人组织与设计工作相关的会议，履约率取 100%； (2) 未按时参加发包人组织与设计工作相关的会议，履约率取 0%。	前期部	5	100%	5
			2	是否按时参与各项工程验收。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时参与各项工程验收，履约率取 100%； (2) 未按时参与各项工程验收，履约率取 0%。	本次不参评			
2	档案管理	8	4	是否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资料管理是否符合相关规范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不存在资料缺失情形，资料管理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履约率取 100%； (2) 能够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但资料管理不规范，存在少部分资料缺失或混乱的，履约率取 60%；	本次不参评			

			<p>(3) 能够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但资料管理不规范，存在大部分资料缺失或混乱的，履约率取 30%；</p> <p>(4) 未按照甲方要求移交与设计有关的档案资料，履约率取 0%。</p>			
		4	<p>能否配合甲方完成审计相关工作，及时提供与审计有关的设计资料。评分标准如下：</p> <p>(1) 积极配合甲方完成审计相关工作，及时提供与审计有关的设计资料，履约率取 100%；</p> <p>(2) 基本能够配合甲方完成审计相关工作，及时提供与审计有关的设计资料，履约率取 80%；</p> <p>(3) 不配合甲方完成审计相关工作，提供与审计有关的设计资料不及时，履约率取 0%。</p>	本次不参评		
合计				51	47.2	
履约得分	92.5					
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履约评价小组（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打分规则	1、每次考评时可根据项目进行的阶段，选择需要参与考评的内容。所有参与考评的小项按照其对应项目的“满分分值”计入“应得分”（每次考评的应得分不一定为满分）。					
	2、履约表现由高到低划分为 100%、80%、60%、30%、0%等 5 个履约率，评分时，履约评价人员根据评价内容及承包人的实际履约状况给出履约率。					
	3、实得分为每个小项应得分×履约率					
	4、履约得分=实得分合计/应得分合计×100					
	5、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80 分，小于 90 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70 分，小于 80 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60 分，小于 70 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 60 分时为不合格。					

##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 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关于南博三、四路方案设计意见的复函

区工务署：

《关于征询南博三、四路方案设计相关意见的函》收悉。经研究，我局工作意见和建议函复如下：

一、关于乐博路交通组织方案。**建议**按照《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家评审会意见，补充乐博路单向交通组织的比选设计方案，研究其可行性。

**理由：**根据《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及专家评审会意见，乐博路交通组织推荐方案为北往南单行，北向南的交通组织方式基本可实现出租车、网约车与就诊车辆的分离，对外围高等级道路影响最小，建议方案中增加该方案并作为比选，充分论证后给出推荐方案。

二、关于本项目与南博二路的衔接。依据设计方案，本项目与北侧南博二路存在高差，**建议**做好乐博路、南博四路与现状路的衔接，保证方案满足道路通行、排水和照明等需求，确保片区路网的畅通及道路功能的完整性。

三、关于乐博路道路平面。乐博路 K0+260 处圆曲线长度为 19.706m，不符合《城市道路路线设计规范》（CJJ 193-2012）第 6.3.4 条“设计速度 20km/h 的道路圆曲线最小长度为 20m”，**建议**复核调整。

四、关于道路横断面，**建议**结合建筑退线等措施，以保证慢行道宽度满足《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2023）中人行道位于主干路的不小于3m、次干路的不小于2.5m、支路的不小于2m，自行车道与机动车道、人行道分隔设置时，宽度不小于2.5m，与机动车道划线分隔时，宽度不小于1.5m的要求。

五、关于路面结构。方案中设计人行道基层为10cm透水混凝土，**建议**依据《深圳市道路设计指引》调整人行道路面结构，增加基层厚度，提高道路耐用性。

特此函复。



（联系人：苑家豪；联系电话：26809867，13590132125）

#### 4、南山大道西侧规划路延长段/规划支路一/规划支路二

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优良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 市政工程设计合同履行评价细则

履约单位：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南山大道西侧规划路延长段/规划支路一  
/规划支路二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 分值	评 价 标 准	得分
一	人员配备	14		14
1	人员数量要求	3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3 分：配备的编制人员的数量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0 分：配备的编制人员的数量不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3
2	专业配置要求	5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5 分：配备的编制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要求稳定；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3 分：配备的编制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基本稳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0 分：配备的编制人员的专业不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或各专业人员不够稳定。	5
3	项目负责人要求	6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6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3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基本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基本专业的业务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0 分：配备的项目负责人不固定或该负责人不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6
二	履约质量	54		50
4	设计方案编制质量	10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10 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程方案设计工作，方案设计质量高，获招标人审查通过后一次性获规划管理部门审查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7 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程方案设计工作，方案设计质量较好，经招标人审查后进行修改补充，获规划管理部门审查基本通过，经少量修改补充后，复审一次性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4 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程方案设计工作，方案设计质量合格，经招标人审查后返回进行修改补充，但被规划管理部门指出错漏较多而致审查不通过，经修改补充后，获复审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1 分：不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程方案设计工作，方案设计质量差，经招标人审查后返回进行多次修改补充，被规划管理部门认定审查不通过，需报送两次或两次以上方案设计审查的。	10
5	初步设计制质量  (注：若无初步设计阶段，则得满分 10 分)	10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10 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程初步设计工作，初步设计质量高，获招标人审查通过后一次性获规划管理部门审查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7 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程初步设计工作，初步设计质量较好，经招标人审查后进行修改补充，获规划管理部门审查基本通过，经少量修改补充后，复审一次性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4 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程初步设计工作，初步设计质量合格，经招标人审查后返回进行修改补充，但被规划管理部门指出错漏较多而致审查不通过，经修改补充后，获复审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1 分：不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程初步设计工作，初步设计质量差，经招标人审查后返回进行多次修改补充，被规划管理部门认定审查不通过，需报送两次或两次以上初步设计审查的。	10

6	施工图设计编制质量	30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30 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程施工图设计工作，施工图设计质量高，获招标人审查通过后一次性获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20 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程施工图设计工作，施工图设计质量较好，经招标人审查后进行修改补充，获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基本通过，经少量修改补充后，复审一次性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10 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程施工图设计工作，施工图设计质量合格，经招标人审查后返回进行修改补充，但被施工图审查机构指出错漏较多而致审查不通过，经修改补充后，获复审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5 分：不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工程施工图设计工作，施工图设计质量差，经招标人审查后返回进行多次修改补充，被施工图审查机构认定审查不通过，需报送两次或两次以上施工图设计审查的。	26
7	设计文件完整性	4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4 分：能够按照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0 分：不能够按照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资料。	4
三	履约时间	10		10
8	工作时间	1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10 分：能够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 分：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0 分：不能够及时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工作。	10
四	履约配合	16		12
9	配合情况	1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10 分：项目负责人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设计事宜、派人参加招标答疑会、积极配合专业审计局审计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 分：项目负责人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设计事宜、派人参加招标答疑会、配合专业审计局审计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0 分：项目负责人不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设计事宜、派人参加招标答疑会、不积极配合专业审计局审计工作。	6
10	保密工作	3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3 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0 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并造成。	3
11	诚信情况	3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3 分：无串通其他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0 分：有串通其他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3
五	以往履约情况	6		6
12	业主履约检查通知书和履约评价报告反馈情况及整改情况	4	不及时反馈业主发出的履约检查通知书和履约评价报告； 履约检查通知书提到的问题不积极主动进行整改； 以上情况每发生一次扣 2.5 分	4
13	上一期履约评价情况	2	<input type="checkbox"/> 上一期履约评价为良好的，得 2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上一期履约评价为合格的或未评价过的，得 1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上一期履约不合格的得 0 分	2
六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1、工程设计单位编制的设计成果经多次修改补充后仍不能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的； 2、在合同履行中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	
	合计	100		92
	履约评价得分=实得分/应得分*100			92

项目主管工程师：王洪阳；联系电话 13590253659 评价日期：2023 年 05 月 29 日

特别说明：

- 履约评价采用百分制，综合考评结果分为优秀（评分 $\geq 85$ 分）、合格（ $60 \leq \text{评分} < 85$ 分）、不合格（评分 $< 60$ 分）三个等级；
- 在年度综合履约评价被评为不合格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市政类专业工程师，我司将记录不良行为，拒绝其今后为我司服务。



## 5、创发路、创源路、创启路设计

### 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优良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  
www.szns.gov.cn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信息公开 > 工程履约评价

###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3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时间: 2023-08-18 来源: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各履约单位:

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工程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规范履约评价行为,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规定,2023年第二季度,我署对代建、全过程工程咨询、监理、施工、工程总承包、设计、全过程造价咨询、采购、招标代理及其他服务类,共计100份合同进行了履约评价。现将评价结果进行通报,请各部门将该《通报》转发相关合同单位。

根据《管理制度》第十七条规定,实行代建制的工程项目,各代建单位对合同相对方的履约评价结果及评价过程佐证资料应提交我署主管部门审核。2023年第二季度,我署共收到54个代建项目共计192份代建单位提交的履约评价评分表,各主管部门对96.3%的评分表进行了抽查审核。请各参建单位进一步加强质量安全管理,不断提高履约能力,努力为我区政府工程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特此通报。

附件: 1.2023年第二季度代建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  
2.2023年第二季度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  
3.2023年第二季度监理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  
4.2023年第二季度施工合同履约评价评分结果  
5.2023年第二季度工程总承包合同履约评价评分结果  
**6.2023年第二季度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结果**  
7.2023年第二季度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结果

附件6:2023年第二季度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结果

序号	合同名称	承包商名称	评价时间	评价阶段	履约得分	评价等级
1	南山智谷农科大厦安置物业功能用房项目设计服务委托合同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5日	建设阶段 第二季度	88.1	良好
2	南山区第二实验学校改造设计服务委托合同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7月3日	前期阶段 施工图设计	88.0	良好
3	南山区赤湾学校东南侧边坡治理工程设计服务委托合同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3日	前期阶段 施工图设计	87.1	良好
4	南山区档案服务大厦展厅设计服务委托合同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3日	前期阶段 施工图设计	85.7	良好
5	创发路、创源路、创启路设计服务委托合同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3日	前期阶段 方案设计	84.8	良好
6	爱心大厦食堂改造设计服务委托合同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7月4日	建设阶段 2023年二季度	75.3	中等

## 6、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 改造工程设计

### 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优良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  
www.szns.gov.cn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信息公开 > 工程履约评价

###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时间：2023-05-15 来源：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各履约单位：

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工程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规范履约评价行为，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规定，2023年第一季度，我署对代建、全过程工程咨询、监理、施工、工程总承包、设计、全过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8类，共计78份合同进行了履约评价。现将评价结果进行通报，请各部门将该《通报》转发相关合同单位。

根据《管理制度》第十七条规定，实行代建制的工程项目，各代建单位对合同相对方的履约评价结果及评价过程佐证资料应提交我署主管部门审核。2023年第一季度，我署共收到50个代建项目共计207份代建单位提交的履约评价评分表，各主管部门对95.65%的评分表进行了抽查审核。请各单位进一步加强管理，不断提高履约能力，努力为我区打造高质量工程做出最大贡献。

特此通报。

附件：1.2023年第一季度代建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  
2.2023年第一季度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  
3.2023年第一季度监理合同履约评价汇总表  
4.2023年第一季度施工合同履约评价评分结果  
5.2023年第一季度工程总承包合同履约评价评分结果  
6.2023年第一季度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结果

附件6:2023年第一季度设计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结果

序号	合同名称	承包商名称	评价时间	评价阶段	履约得分	评价等级
1	龙珠大道综合整治及黑化改造工程可研、施工图设计服务合同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0日	前期阶段施工图设计	91.8	优秀
2	科百路（西段）设计合同	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0日	前期阶段施工图设计	91.1	优秀
3	南海大道（港湾大道--东滨路）改造工程设计合同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0日	前期阶段施工图设计	87.6	良好

## 2、企业说明

企业基本信息一览表

企业注册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0 年 04 月 07 日
企业法人代表	杨文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投标人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二 区 42 号楼		联系电话	0755-83948326	
投标人驻深 分支机构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 区北环大道 7039 号民华大厦 311		联系电话	0755-83948326	
投标人设计资质 (发证有效期至 2028-12-22)	1、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 甲级 2、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 3、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甲级 4、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				

###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简介

泛华集团秉承为城市创造价值的理念，持续探索行业改革创新，历经多年的发展和累积，创建了城市发展、城市建设、城市运营、工程建设领域独树一帜的泛华品牌，成为不断提升、持续发展的数字投资建设集团。目前，泛华已服务600余家政府机构，在新产业、新经济领域拥有千余家国内外生态合作伙伴，积累了大量的实践案例，是“国家智慧城市产业要素聚集专项试点企业”、“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国家新型城镇化课题组组长单位”。

泛华集团以中国新型城镇化发展创新模式为引领，积极践行生态文明、数字经济、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重点关注生态治理建设、城市更新、县域经济、产业园区等应用场景，以能碳运营为引领、数字经济为驱动、产业育城为动能，全要素智慧生态产业示范区为载体，创新实践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战略，聚焦全过程咨询、生态发展、新城建（市政发展）、绿色建筑、区域能源、数字岩土工程、医疗健康等创新领域，以“EOD+产业育城+全要素智慧生态产业示范区”创新开发模式，为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库、投资运营、产业运营、数字运营、绿色运营和建设服务**。

“**智库**”，围绕城市发展需求，提供顶层设计、策划咨询、产业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项目策划、试点申报、项目全过程咨询等业务，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管理和**服务**。泛华集团重点打造**高端智库集群**，拥有**博士后工作站**，创造性的提出了“中国城市发展创新模式”、“中国新型城镇化发展创新模式”、“区域产业生态论”、“城市数字化转型创新模式”、“乡

村振兴战略发展创新模式”等，在诸多城市广泛推广，取得了良好的示范效果和经济效益。

**“投资运营”**，投资运营“泛华产业育城中心”项目，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的产业园区投资运营功能体系，开展线上线下项目孵化、数字产业化投资运营、功能区载体结构化投资、数字资产管理、园区资产管理、基金组建、股权管理、政策性金融申报等服务。通过国家级数字化赋能运营平台（P），与地方特色主导产业（X）形成多维级配，赋能五大模块，以科创为动能、创新设计为引领、产业教育为支撑、金融创新为服务，消费与产业互联网为结算平台（5），形成 P\*X\*5 的投资功能体系，通过“数字投资运营+园区投资运营”的双轮驱动，助推“数字港+产业生态+新型城镇化+消费能级”的港产城人新格局形成。

**“产业运营”**，为客户提供产业生态构建、产业资源导入、项目策划、强链补链、产业运营、大数据精准招商等服务。聚焦区域主导产业，构建为政府提供全链条服务的“育城汇”产业生态联盟，围绕产业链和供应链，通过全要素聚集，将“城经济”和“市经济”有机融合，使城市发展达到产业集群化、集群基地化、基地园区化、园区智能化、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重构产业价值链和生态增长极，驱动产业升级和创新发展。重点包括产业分析、产业策划、产业生态构建、产业资源对接、招商策划、招商运营、招商服务及产业基金搭建、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等服务，为打造全要素聚集智慧生态产业示范区贡献力量。

**“数字运营”**，依托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借助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三维建模、三维 GIS 可视化、CIM 等数字化技术，面向新型城镇建设，提供城市数字化咨询、城市体检、城市问题诊断、三维城市规划、碳中和园区建设管理、城市应急管理、数字招商平台及服务；面向乡村振兴，提供农业数字化智慧化建设、智慧农业大数据综合管控、农业产业链运营、田长制信息化建设、高标准农田智慧监管平台及服务；面向产业升级发展，提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数字孪生智慧工厂、产业发展数据分析平台及服务；面向生态文明建设，提供生态修复治理咨询、生态修复工程规划、生态修复大数据监测分析、生态系统服务价值评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双碳绿色金融平台及服务。

**“绿色运营”**，为客户提供产业绿色发展、生态治理、绿色建设、绿色运营、能碳运营等重点领域服务。以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为载体，构建数字经济驱动、特色产业为主导，以绿色建设、美丽健康产业、生态治理服务为核心的线上线下一体化的绿色运营体系，重点开展“数字驱动城市绿色发展系统解决方案、区域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城市碳中和项目认证、城市体检、能碳排查、碳足迹、碳监测、能碳双控数字平台建设运营方案、生态资源及农林业碳资产核算摸底评估、生态碳补偿机制创新”等工作，助力地方城市实现绿色资产、数字资产和碳汇资产的运营服务和生态价值产品转化。

**“建设服务”**，业务范围涉及城市建设的全领域、全过程与项目建设的每个环节，为客户提供从策划、规划、咨询、勘察、设计、项目管理、监理、投资建设、施工、装饰装修、运营管理

等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以及全过程咨询、工程总承包、工程交钥匙等一站式服务。业务涉及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新基建等各领域。泛华集团拥有省部级研发中心、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先后承担多项科技部、住建部等重大科研课题，主编、参编行业标准规范；拥有国家住建部、发改委、自然资源部、商务部等颁发的40余项高等级资质证书，数百项工程分别获得国际、国家级和省部级重要奖项。

泛华将持续践行“为城市创造价值，为客户提升品牌”的宗旨，凭借先进的新型城镇化发展理念模式，发挥系统创新、产业链整合、技术集成、特许权经营、品牌力塑造、生态资源构建、数字平台赋能等优势，以战略为势、产业为本、规划为纲、文化为源、创新为魂、生态为基、金融为器、数字引领，为城市和客户增值提供增值服务，通过示范创新引领，推动城市由资源驱动型向战略驱动型和创新驱动型发展，再创中国新型城镇化事业的新篇章！

### 投标人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20-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b>名称</b>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b>	30000万元
<b>类型</b>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b>成立日期</b>	2000年04月07日
<b>法定代表人</b>	杨文	<b>营业期限</b>	2000年04月07日至长期
<b>经营范围</b>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分包；房地产开发；专业承包；工程设计；产品设计；工程监理；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园林绿化；对外派遣实施承接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商品房销售；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投资管理；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钢材、五金交电化工、木材、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仪器仪表、汽车配件、计算机软硬件；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检测；承包境外房屋建筑、市政公用、地基与基础建筑装修装饰；钢结构、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b>住所</b>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二区42号楼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31日

仅限于项目洽谈、报价、投标及所承接项目使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集团名称： 集团简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杨文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4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注册号：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二区42号楼  
经营范围：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分包；房地产开发；专业承包；工程设计；产品设计；工程监理；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园林绿化；对外派遣实施承接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商品房销售；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投资管理；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钢材、五金交电化工、木材、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仪器仪表、汽车配件、计算机软硬件；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检测；承包境外房屋建筑、市政公用、地基与基础建筑装修装饰；钢结构、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gov.cn/zw/zfxxgk/fdzdgnr/djz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https://www.sam.gov.cn/zw/zfxxgk/fdzdgnr/djz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00年04月07日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泛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10105007299073	查看
2	北京盛华昊业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10000005034027	查看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企业年报信息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6月14日	查看
2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6月20日	查看
3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5月13日	查看
4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6月10日	查看
5	2019年度报告	2020年6月15日	查看
6	2018年度报告	2019年6月4日	查看
7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5月30日	查看
8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5月31日	查看
9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5月24日	查看
10	2014年度报告	2015年6月23日	查看
11	2013年度报告	2015年3月23日	查看



##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集团名称： 集团简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杨文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4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集团名称： 集团简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杨文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4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集团名称： 集团简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杨文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4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0039705G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丁二忠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17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39号民  
华大厦31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洽谈使用



登记机关

2024 年 11 月 06 日

投标人驻深分支机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0039705G

注册号:

负责人: 丁二忠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17日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0039705G
企业名称: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注册号:
负责人: 丁二忠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17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 2024年11月06日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39号民华大厦311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经营范围: 工程勘察、设计、咨询、规划; 信息咨询;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y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07年12月17日
营业期限至: 2030年04月06日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 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企业年报信息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Rows 1-12 showing annual reports from 2013 to 2024.



###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0039705G

注册号:

负责人: 丁二忠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17日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0039705G

注册号:

负责人: 丁二忠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17日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设计分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0039705G

注册号:

负责人: 丁二忠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17日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设计资质：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丰台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二区42号楼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丰台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二区42号楼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黑名单记录主体及编号

黑名单认定依据

认定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暂无数据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04658T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文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丰台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二区42号楼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失信记录编号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主体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暂无数据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投标人设计资质备案信息截图

今天是2025年5月10日，星期六，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企业信息

返回主题

###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序号	资质序列	资质证书编号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发证日期
1	工程设计专项资质	A111002223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2023-12-22
2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11002223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2023-12-22
3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11002223	公路行业（公路）专业	乙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2023-12-22
4	工程设计行业资质	A111002223	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2023-12-22

显示第 1 到第 4 条记录，总共 4 条记录

### 3、其他：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参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单位名称） 的 西丽同富裕工业城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道路工程设计（项目名称） 招标投标活动，工程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027 人，营业收入为 16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30000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 行业的 大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5 月 07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